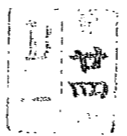


5-1 3 0 1

0007



東学党動静関之京城公使館報告

外務省

5-1 301



目次

四六二六

○朝鮮國東學黨、未歴正且正頃、嚴密入忠清道監司、更布教  
 許、教祖崔福進、祠、奉祀、等、教件、中、央、政、府、裁、可、得、以、妥  
 次、事、上、再、上、京、京、畿、監、司、按、計、不、核、舉、動、其、巨、魁  
 十、數、名、捕、獲、義、民、檢、取、調、為、新、任、平、安、道、咸、正、江、東、二、府、按、察、使  
 交、送、義、報、件

○明治三十三年三月廿五日、延日相當、科、舉、院、考、入、京、東、學、流、の  
 其、日、終、其、巨、魁、朴、外、浩、部、等、開、門、伏、以、執、奏、保、可、其、日、建、白、書、覽  
 賜、可、其、日、以、採、納、也、東、學、流、全、體、靜、謐、政、府、昨、今、何、待、居、義  
 並、東、學、流、教、授、道、儒、生、相、議、建、言、書、奉、呈、其、日、報、告、件

○東、學、黨、の、後、跋、危、の、愛、護、建、白、其、整、善、論、教、諭、下、に、疏  
 頭、朴、外、浩、の、拿、獲、ハ、法、司、並、各、地、方、官、令、報、告、件

外務省

○東、學、宗、徒、再、忠、清、道、報、色、集、上、京、東、學、流、の、全、體、道、右、水、管、の、當、事、  
 會、去、二、道、人、心、機、電、報、の、傳、送、の、阻、礙、の、開、議、開、國、主、義  
 可、經、布、達、の、家、訓、先、仲、其、地、行、の、實、驗、視、察、為、忠、清、全、羅、道、等、  
 二、道、向、出、發、の、日、報、告、件

○忠、清、道、不、穩、報、達、の、以、朝、鮮、政、府、の、道、監、司、並、忠、清、道、管、令、の、採、報  
 也、東、學、後、の、方、報、恩、色、七、集、の、日、報、告、件、及、其、人、心、機、  
 道、都、御、史、の、論、の、自、解、散、の、家、訓、先、仲、其、地、行、の、實、驗、視、察、為、忠、清、全、羅、道、等、  
 道、都、御、史、の、日、報、告、件

○都、御、史、魚、元、中、報、恩、色、到、東、學、黨、の、解、散、の、命、王、勅、の、傳、の、并、開、各  
 道、の、義、民、統、營、兵、の、奉、の、報、告、向、正、領、官、決、在、義、の、東、學  
 黨、解、散、の、電、報、の、日、報、告、件



目次

明治二十五年分

外務省

5-1301

0010



曾六年三月廿九日接覽

臺灣政務局

記録簿完了

第三七五

在島國幸之住回部校先等

東洋の捕獲セシ一革命党人等

右の神術者たる者甲藏身法ト唱へ

怪の術者該教祖ハ忠信は多ク住氏崔祖述

テ今ヨリ三年前ニ政府ハ其騙妖治安

テ表アリトシテ之ガ林手等ヲ捕獲セ

ハ全四維道監司ノ手ニ捕獲セ

セシメテ其時尙慶尚全置志在

精伏し近年及ニ其後大ニ

テ多クハシリ外ニ近年亦ニ政府ハ

林手等ノ外人ノ在教ニ事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奉るモノ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

ニ施シ在教ノルガハセクニ

中ニ行ハシ其多敷此頃中ニ

サシ許スニキニト年ニ教祖

スニキニト、等數件ヲ中ニ

テヤシムニト要求シテ事

京畿監司ニ投訴シテ

及リ日々極シテ

心提提ノ模様アリク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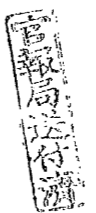
ヲ以テ現ニ中ニ

テヤシムニト要求シテ

平安道咸川年江野ニ度

是般報告セシル平安道

大官



大官

子廿七

田原村、向字、疑、  
五、格、揚、等、見、六、之

起リ之民授取油ノ事、議、甲、乙、未、氏、梅、西、敦、使  
ヲ命セラシムルニ、江、野、府、使、金、永、由、三、前、兵、部、判、書  
向、家、信、成、目、下、引、中、ノ、味、夫、ニ、出、ル、ル、今、氏、威、權  
ヨ、侍、ト、事、安、ク、ソ、聖、威、シ、法、シ、テ、交、分、ノ、查、安、ク、ソ、あ、る  
社、ハ、ヤ、レ、レ、覺、悟、シ、改、サ、ラ、シ、病、家、リ、補、シ、甚、任、シ、  
辞、退、セ、シ、テ、此、次、向、護、軍、人、金、家、植、氏、ヲ、權、板  
梅、西、敦、使、リ、レ、シ、ル、事、ソ、命、セ、シ、リ、也、

職ノ命セシコト  
世子宮世辰日

素、陰、曆、三、日、祀、日、世、子、宮、世、辰、日、也、お、お、お、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以テ八道ノ命シ、若、其、出、立、者、ヲ、献、納、セ、シ、テ、并、ニ、官、内、ノ  
祝、言、費、其、他、本、日、域、内、貧、民、若、戶、ノ、故、郵、錢、  
穀、ヲ、下、賜、セ、シ、由、テ、其、俾、使、リ、テ、各、地、方、之、に、分、給、  
シ、金、錢、上、納、ノ、命、アリ、リ、ト、シ、テ、因、ニ、シ、テ、故、郵、錢、  
割、却、是、後、ハ、士、大、夫、ノ、毎、年、束、一、石、錢、拾、貫、文、  
人、ノ、毎、年、錢、三、百、文、乃、至、一、貫、文、ナ、リ、ト、シ、テ、此、ノ、總  
計、總、算、七、萬、餘、數、十、也、お、お、お、  
光、緒、三、十、年、三、月、十、二、日



浄書 校正 原

明治廿二年 二月 廿日 起申  
同 八年 六月 廿日 發遣

主任

渡邊 嘉之丞

外務大臣 陸奥宗元

内閣總理大臣 伊藤博文

東京派、急動、低、系し本日十二日、

在京城、右名、系記、使、分、別、紙、字、有、指、先

外務省

多し、府、借、何、定、員、之、中、字、定、之、事、有、未

得、定、之、事、有、未、定、之、事、有、未、定、之、事

其

不



通事

廿六年四月十日接覽

郵政務局

文書

二十五

文書四三三三

在京城辛酉七月通事報告書

東洋學堂達白書ヲ奉答ス

慶尚全羅忠清、三道ヨリ東洋學堂ノ者、通事報告書

其九号奉觀、且日來陸續入京、畿上ト一善人、近九

ベントノ風流有之矣、尤モ其日廿五日ハ世子宮誕辰日

ニ相おシ慶科ハ唱ハコ科考ヲ施行セシムルハ、道

ノ子徒之ニ應セトシテ、儀々々々、年集スル際、十ハ

東洋學堂力之ニ混同シテ、上京スルハ、是ハ健目ナル時、

ナリ、依テ、使先派ハ世子宮誕辰日、是ハ、孰モ着京

城郭ノ内外各所、散宿シ、若氣脈ヲ通シ、終ニ去月

廿七日、以テ宗徳中ノ者、ハ、全羅道住人朴升浩

ナルモ、ハ、一、片ノ達言書、敬天正心保國臣民ノハ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題字ヲ大書シ部下ハ、於右ノ率、シテ、關門、進シ、伏

シ、執事、タシ、使セリ、弟、思ノ、慣例、トシテ、通事人、献言

書ヲ奉答、セトスル者、アル、バ、之ヲ、採納、セラル、ト、臣、臣、臣、夜

朝、内、前、ノ、お、上、ニ、伏シ、請、願、ス、ル、法、ナ、ラ、ズ、ト、ハ、朴、升、浩、等

モ、達、日、關、門、ノ、伏、首、シ、衝、ク、去、月、三十、日、日、格、ヲ、右、達

白書、ハ、上、覽、ヲ、賜、ル、ト、尚、ウ、テ、採、納、セ、ラ、レ、リ、此、ノ、一、同

ハ、一、ト、先、ウ、テ、關、門、ヲ、請、願、シ、退、シ、其、命、命、ヲ、待、テ、其、處、置

ノ、如何、ト、ヨ、ウ、ニ、進、退、ヲ、決、ス、ル、ト、シ、テ、一、リ、今、其、達、白、書、ノ、主

要、ナ、リ、ト、シ、テ、同、ク、教、祖、山、佳、濟、恩、福、達、モ、之、ノ、善、行

ヲ、是、以、テ、其、非、命、ト、シ、テ、早、ク、祠、ヲ、建、テ、祭、ヲ、存、ス、ル、ト

テ、該、宗、教、ノ、扶、立、シ、テ、祈、禱、ヲ、教、ヲ、公、許、ス、ル、ト、シ、テ

祭、田、ヲ、ト、テ、此、ノ、不、當、ヲ、請、願、ハ、至、底、第、五、政、府、ノ

答、ハ、一、キ、所、ニ、テ、サ、サ、モ、如何、セ、シ、該、宗、徒、多、衆、勸、ム、ル、ハ

宗光

第廿七

山佳福述ハ邦教ヲ存  
隆シヨリテ、破殺スル



暴カニ訴ヒトカカキ音気工  
ノ政府大臣ニ其處置付大ニ憂慮セリトノ事具  
彼等ノ或ハ若ハ揚言シテ口ク若シ玉王殿下ニテ願  
許客セトザルハ玉内ニ任セ即其録沁西人ハ老々  
ヨリ必境外ニ逐斥スベシトセ言ハテ一區喝シ試シ  
有エト云キ又一説ハ建白書中ニ世人ノ非難即  
其録教ヲ痛撃シテ文云モテワロモ云ハリ尤モ即令ノ  
摸様ハ金ヲ温順静隘ニ政府ノ指令如何ヲ待ツモノ  
也

八道ノ子徒建白書ヲ奉呈セリト云

世子ニ是証辰ノ慶典ニ基キ施行セリト云慶科ニ  
應スルカホソ上宗シタル八道ノ儒生ハ此頃檄文ヲ發  
シ科規不正ナルカホソ不公平ノ事多シト極論シ君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側ノ子臣ヲ棟ヲ積弊大ニ掃除スベシト云此建  
白ニテハ建言書ヲ奉呈スベシト云一説ニ東子亮  
ハ此際金錢ヲ贈ラシテ教ハ暗ニ其聲援ヲ為  
サシムモノナリト云モノアリ此其疑ノ程ハ未ク審ヤラス

右報告候也

在京城

帝心ニ付館

廿六年四月一日



第廿七

支那

第五二一

在京城帝國公使通事報告分書

東学党之亂を上演

東学党宗徒跋扈之極、儒生派、諸士多、  
建白して其弊を弭らんと欲す。故に、  
冒死して其弊を弭らんと欲す。故に、  
各地に於て、命を賭して、  
傳曰、爾未播紳、章甫之流、  
荒誕、虛惑、煽動、愚蠹、之氓、  
不畏法、良可痛歎、先教後刑、  
王法之所尚、而敢以、  
波之說、肆然、  
無知、沒覺、已也、渠所謂、  
餘外、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筆

筆

而徒取宣呼、  
手性視既失、  
盡職守、  
官長當用一切之法、  
意措辭嚴、  
廢尚全羅二道

廢尚全羅二道

道監司、  
般ノ良否、  
ノ慣例、  
永氏全羅監司、  
換、  
失ヒ、  
點、

始末書リ提出シタリ以テ事終ニ忌諱觸レ玉王  
殿下ニ本日十五日勅命下シ各其職ヲ罷ラシ其後  
任ハ利書李容直氏慶尚、廣州留守全文鉉  
氏全羅、孰ト監司ノ任ヲ命セラシ全文鉉氏ノ後  
任トシテ、江原監司尹采任氏之、任セラシタリ其五  
勅文ハ如左

同云兩監司ノ罷黜シ以テ東學党ノ原因スルカ如クニラ  
モノアレバ大ナル誤リナリ

傳曰以考課之不嚴尙有受分不爲民之苦  
心也今日之爲吏者苟皆循良民之怨咨起闕何  
爲而種々入闕也飭教之後信各惕厲宜思改圖  
而仍以原君徵還雖欲自行其志猶不念君命  
之重乎有同事作不可泰然全羅監司李耕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種慶尙監司李應永并施以嚴職之典

權鳳愷心氏上疏

前司諫權鳳愷心氏慶尙道安義ノ人ナリ此項上疏  
ヲ呈セリ疏中痛ク時事セテ條々ノ弊竇ヲ駁議  
シタリ以テ事ニ忌諱觸レ禁府ニ因禁セラレタリト云フ  
其上疏文ハ別代ニ掲ク

權鳳愷心氏上疏



前司諫權鳳熙疏

伏以臣材庸愚陋學術淺短不足備數在具  
臣之一而某伏念太陽所照其榮其華自頃萬  
國有虞登極亦憂若將萬火之計敵效  
一得之愚伏願 陛下留神澄省為願今  
國家事勢饑謹薄瘵生而運塗以深其積  
其湯竭經用不敷紀綱解弛名分掃地正道  
廢微異教橫行譬如火鼎煎水裏沸  
而鼎煨老木傷膏中虛而穀立若於此  
時不施之以止火回生之方將見鼎終破而木  
終顛矣可不懼哉謹陳愚見臆列如左曰  
典聖學以祈永命曰積誠心以求賢才曰  
擇守令以安生民曰節財用曰  
立紀綱以定民志曰選將材以明軍律曰衛正  
道以闢邪說所謂典聖學者祈永命者何  
也我陛下臨御三十年澤未下究民不思治  
者何也誠以上智之姿未皇其于學不能  
明其理而得在心故耳云云夫如是則衆陽  
取寧百神扶相身康體健自天佑之安用  
彼收魔祈禱為哉伏乞情然改悟一功禁  
斷為積誠心以求賢才云云何必斤斤達官  
下行臣職一官一職躬親照梭使三公尸位六  
部素餐也書云元首首義朕股肱情哉  
萬事隨我不幸斤斤之美云云擇守令以安  
生民云云只知剝民肌膚浸民膏血而不知  
安民之所以為報者茲愚故為 誠以陛下之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三公領議政  
左議政  
右議政  
六部  
六曹  
六卿

康

志



由於善事而移拜之出於納賄耳噫朝廷之  
興百姓相忘久矣以聖朝五百有赤子殆盡  
於貪官墨吏之手而莫之或恤則烏在其  
為民父母也臣聞此北軍之恣行貪汚者皆  
公言之曰幾度進獻內下卜定日債分排  
業且之無前之費其餘緊重若此且許多  
書問亦不可不為則以若薄况殘廢何可  
排借乎非不知民情之矜惻而債山壓頭不  
得不爾之耳其或知保民之為報國而不忍虐  
民者不出一兩者難保居官其中稍有知  
費者亦寧餓死於溝壑而新念作宰云  
以殿下不忍如保之心其必惕然而深恩之進  
獻卜定若邑一并作良而必擇今日之不忍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虛民者與新念作宰者以為近民之官云  
躬節侯之者向於飭慶之日臣亦忝班而  
賜餼極世豈榮感之至繼以隱憂君之所  
賜雖一不血酒一吾果為人臣者孰不惶感  
而當此在君繼之際如是修威似為過當  
且聞女伶等行下慶費太夥之未知果有  
前例而設或有之不宜若是云無節繼自今  
仰體先朝廓然改圖云云立紀繼云云至於兵  
隊之橫奪捕囚院隸之政打朝之官苟有一半  
分法義則此類胡為無忌憚若是耶五  
百年禮義壞於此如使賈誼在今日  
誠難一朝廷處豈而不試才策坐待其命

旨

可身伏之殿下以此之家勿付於元教之無  
 素淵然深思廓揮乾新之選將材以明  
 軍律之居將任者只是世武家節次遷  
 進之人日本如果能通武備諸韜略等諸  
 書而又能識生死休傷奇正合變之制乎  
 且兵隊技藝不由於主將之節制亦不在  
 於教師之指揮而已則古今天下之軍若此  
 理若以今日得臣謂以嚴軍律有節制  
 則兵隊之驕頑不法何若是甚也云云衛正  
 道以辨邪說之興學養士云且命負職  
 吏幾人言以杖禁錮以為懲一勸百云云  
 已上七條言近意遠辭約而理到勿以人  
 微而廢之必須新自宸衷躬親先之而  
 施措得宜則可收其實效矣至若京邑司  
 省道各邑為民喫瘼之筆削存誠疇敢  
 不祇承休命哉有人於此以吾家田十間屋受  
 於其父祖而為子孫者勤、懇、侯、食、節  
 用常恐或墜其先業况我殿下以五百  
 年之室社三十里之疆土嗣先王艱大之業  
 則其恒存廣畏牙續申休之聖心謂當  
 何如哉又況聖世之聰明特達向出百王足  
 以能奮發大志圖成至治而今日國勢之綴  
 旒者何也誠緣聖心之不能大公而輔翼之  
 不得其人之不切痛之昔伊尹告于太甲曰惟天  
 無親克敬惟親民罔常懷懷于有仁鬼神  
 無所享之于克誠天位艱哉我殿下若如木

在朝鮮國日本分使館



甲之一朝悔悟而克敬克仁克誠則何負天乎  
天之不親民之不懷鬼神之不享年天親之  
民懷之神享之則亦何憂乎萬億年無疆之  
休乎若以目下圖計之難以下手為言則有大  
不然者近年竊獲之患都鄙皆同飭教  
屢降不能懲戢者久去年冬令捕將受任之  
後非徒都下竊盜之絕無緝外火賊亦皆  
屏跡得人之效自來以此為國亦何以異也伏  
願殿下疏本下於廟堂凡百施措一如臣言  
而若三年無成則請治臣誣罔之罪焉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政院啓曰即見前司諫權鳳濼陳疏到院者  
則滿紙叫嚷極爲無上殿辱疏不敢遽然  
捧入而似此狂易之類不可以言事置之  
降處分焉  
答曰捧入



制置本府日四日更に在り内務府ヨリ奏上之江  
華府に移設之同番守ヲシテ提制使ヲ兼務セシム  
ト裁可ヲ經テ施行セシ其文ニテ

内務府草詔今此提制使關防之重管轄之事  
向有別爲心置江華府シテ之特令兼帶其由

在取華國鎮密之聖意也提制使以兼江華番  
守鎮撫使下批節目又爲修訂以入而現今制

置新制管務方設使之斯速受符若其情者  
般存華等事談提使到官後之度整正之

地何如傳曰久  
又ノ同日閩應氏江華番守兼沿海都提制使

任セラル  
明治三十二年五月六日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此テ 去月廿八日於之朝鮮政府高宗<sup>皇帝</sup>御查並別紙

併進送也





大正四年五月三日  
 内務省 録理大官 沈澤澤 啓

本表は多官官局  
 五月三日  
 内務省 録理大官  
 沈澤澤 啓

朝鮮政府現任官制表				在朝鮮國公使館	
官名	職名	氏名	國籍	官名	氏名
右衛門	領議政	沈澤澤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議政府	領議政	沈澤澤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東省	判書	沈相長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戸省	判書	朴定陽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禮部	判書	閔泳暉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刑部	判書	金晚植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工部	判書	趙種所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外務	判書	趙種所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右衛門	領議政	沈澤澤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議政府	領議政	沈澤澤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東省	判書	沈相長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戸省	判書	朴定陽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禮部	判書	閔泳暉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刑部	判書	金晚植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工部	判書	趙種所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外務	判書	趙種所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右衛門	領議政	沈澤澤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議政府	領議政	沈澤澤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東省	判書	沈相長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戸省	判書	朴定陽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禮部	判書	閔泳暉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刑部	判書	金晚植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工部	判書	趙種所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外務	判書	趙種所	朝鮮	右衛門	沈澤澤

東京 秩 武 官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親中

南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機務局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英國

漢城府

右半 申 德 敬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漢城府



舊六年五月十三日 樞密院 政務局

五二號

二十九

在京城平定公使田常報出第如左

東洋子亮ノ件

此頃東洋子亮使田常報出第如左  
 確々上京スルトモ其全羅道右水營之威  
 兵器ヲ奪ヒ去リシモノナリテ二道内人心絶ナラス  
 ノ愛報其辭甚重シカハ中ノ言中ニ六月二日  
 ノ夜邊ノ領議政左右議政ノ會ニ閣議ヲ開キ  
 即チ善後策トシテ王駐下ノ裁可シ得テ左ノ如  
 キ弁達ソカシ又右施リ上ノ賈跡ヲ視テ奈ムン  
 カソテ多利魚ノ中ニ暗行計吏ヲ令セシメシム  
 日忠清全羅道高ノ三道ニ向テ出役ヤロシ  
 議政府草詔向因若道愚民之詭誕致駭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新刊

新刊

新刊

新刊

有聖教國節各道凡微道臣牧守宜其整場  
 對揚而今自西湖之間忠法全羅道ニシテ往々  
 聚道路傳說不啻狼藉事在按道之内獨  
 不聞知年廿餘矣朝令恬視民事胡至此甚駭歎  
 極矣兩湖道臣姑先施以越推之典其嘯聚之  
 緣何委折子牙石何邑境內直速登聞事三疑  
 鈴行會何如傳曰久

忠清道監司定連ノ件

忠清道監司趙秉憲本月三日判義禁(議禁)府  
 轉任其後任トシテ內務協辦趙秉鎬白諫道

監司任セラレヨリ

南洋南洋海軍監移設ノ件

退般王勅下南洋府ニ設置セラルル海軍提

五二

費六千五百十三日 總務局 政務局

二十九

新聞原稿 (大正五年五月六日附朝鮮國京城通信)

竹島

一 東學黨二関スル件

二 忠清道監司交迭ノ件

記録部長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有聖教、閩、粵、各道、凡、厥、道、臣、牧、守、宜、其、聲、揚、對、揚、而、令、宜、兩、湖、之、間、忠、清、道、全、羅、道、之、間、往、來、傳、聚、道、路、傳、說、不、啻、狼、藉、事、在、接、道、之、內、極、不、相、知、年、廿、五、朝、令、恬、視、民、事、胡、至、此、甚、駭、歎、極、矣、兩、湖、道、臣、姑、先、施、以、越、推、之、典、其、講、取、之、緣、何、委、折、子、方、在、何、處、境、內、直、速、登、聞、事、三、懸、鈴、行、會、何、如、傳、曰、云、

忠清道監司交迭ノ件

忠清道監司趙秉、本月三日判義禁、議禁府、轉任、其後任、內務、協辦、趙秉、領、白、諒、道、監司、任、セ、ラ、リ

南陽海軍港移設ノ件

退般王勅、下、南陽府、設置、セ、リ、海軍港

新報

新報社

第六年五月廿七日

警務局

五三

六九三

オニ

# 在京城帝國公使館前常報告の十五号

## 東学徒ノ事

東学徒ノ宗徒等ハ本月初旬ヨリ陸續忠清道報恩邑集リ不日京城ニ出テ請願スル所アラントス為之人心稍不穩ナリ報其節ニ達シタルヲ以テ政府ハ直ニ忠清監司并ニ忠州兵營ニ飭令シ詳探通報セシメ其忠清監司趙秉武ヨリ本月六日發電報ニ據ルニ報恩邑ニ官吏ヲ派出シ詳細探知セシメタルニ東学徒二萬三千名報恩邑俗離止ニ屯集シ壘砦ヲ設ケ斥洋倭唱義ノ四字ヲ書シタル大旗ヲ懸テ其他幾多ノ大小幟旗アリ其旗幟ハ尚功清義水義慶友義洪慶青慶光義慶義成義竹慶振義汶義茂義龍義揚義貴豊金義忠嚴江慶等ニシテ翻々風ニ翻ルヲ見ル未タ暴突ニ及ハサルモ人心為メニ安穩ナラス云々又々其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翌日清州兵營ヨリ達シタル電報モ之ト稍同シク人心動搖ノ兆アリト云ヘリ右電報ヨリ政府ハ清州ニ電令シテ兵員ヲ取調ヘシメタルニ目下現員僅ニ百余名トノ事ナリ尚大臨時召集スヘキヤ否ヤヲ問ヒ来リ然ルニ國王殿下ハ談徒等無智昧多ク雷同ニ成ルヲ怒リ懇々説諭ヲ加ヘ彼等ヲシテ其非ヲ悔ミ自カラ解散シテ歸適スル所アラシメント欲シテ大ニ慰慮ヲ施シマシメラシ容易ニ兵力ヲ用ヒテ鎮撫スルヲ裁許セラズ本月七日ハ於テ泰判魚允中ヲ擧ゲテ全羅忠清慶尙三道ノ都御史ヲ命シ其地ニ就キ一々聖意ノアル所ヲ諭シ穩便ニ解散スル手段ヲ執リ然ルニ同氏下向後彼徒ニ對シ聖旨ノアル所ヲ以テ退散ヲ命スルモ彼等ハ種々故障ヲ唱ヘ更ニ解散ノ模様ナク其徒ハ全羅慶尙二道ヨリ陸續来集スルトノ事ヲ付止ムヲ得ス政府ハ示威為



新報

第六卷第百七十四号 警務局

五月

六九八三

オニキ  
在京城帝國公使館前常報告分十五号  
東學徒ノ事

竹島

記録部  
新報  
東學党動静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翌日清州兵營ヨリ達シタル電報モ之ト稍ニ同シク人心動  
搖ノ兆アリト云ヘリ右電報ニヨリ政府ハ清州ニ電令シテ兵員  
ヲ取調ヘシメタルニ目下現員僅ニ百余名トノ事ナリ尚ホ臨  
時召集スヘキヤ否ヤヲ問ヒ来リ然ルニ國王殿下ハ談徒等  
無智昧多ク雷同ニ成ルヲ怒リ懇々説諭ヲ加ヘ彼等  
ヲシテ其非ヲ悔ミ自カラ解散シテ歸適スル所アラシメント欲シテ  
大ニ督慮ヲ施シマシメラシ容易ニ兵カヲ用ヒテ鎮撫スルヲ  
裁許セシズ本月七日於テ泰判魚允中ヲ擧ケテ全羅忠  
清慶尙三道ノ都御史ヲ命シ其地ニ就キ一々聖意ノアル  
所ヲ諭シ穩便ニ解散スル手段ヲ執リ然ルニ同氏下向  
後彼徒ニ對シ聖旨ノアル所ヲ以テ退散ヲ命スルモ彼等ハ  
種々故障ヲ唱ヘ更ニ解散ノ模様ナク其徒ハ全羅慶尙  
二道ヨリ陸續来集スルノ事ナリ付止ムヲ得ス政府ハ示威為

大統壯兩營兵丁、中先三百名ヲシテ大砲六門ヲ携ヘ去ル  
 十四日清州ニ向ツテ出發セシメ次ヲ兵使洪在義ハ統衛兵  
 丁五百名ヲ率ヒテ始興ニ出テ發火調鍊ヲ爲シ進シテ報恩  
 ニ向ヒテ此兩度ニ發シタル兵丁都合八百名ノ内三百名ハ  
 水原ニ五百名ハ忠清道ノ境界ニ駐屯シ彼等ノ動靜ヲ  
 窺ヒリ若シ該黨ニシテ愈々暴力ニ訴フル如キ事アル直ニ鎮  
 壓ニ着手スル旨ヲ十月二十五日  
 明治二十六年五月十八日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新報

廿六年五月三十日 星期一 主管 政務局

第三十三號

第七〇七五

帝心使使通帝報生第廿六号

都御史宋學究說論

都御史宋學究仲陰曆三月二十六日二札報恩  
王勅付并左内各ヲカセリ

二十日辰時刻民虎聚會近處設座日排  
紅卓子布紅色襟封書一通展置其上使小

使小吏引出虎展于其陣蜂擁蟻屯其正虎  
數輩使之擺之於卓上則地奉聖上日將

宣諭于汝等欲玉家臣子宜北首拜稽茶饒  
論旨衆釋杖四拜使地方官讀諭一通訖

日汝等以倡義名無故聚衆所倡者何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義。彼曰丙寅甲申三耻尚忍言哉倭洋之侵威

力贊君父生等不欲共生有此聚會

彼曰倡義者君之播越京都失守以後乃可

為也汝見我國家雖與外事通和此豈因通

行之例非我忍所叙有此威督言之字有是

事乃傳聞之訛胡志藉此志口實乎汝以白

徒徒手欲斥外事其前何由

彼曰公之所言乃以強弱為言生之同先強弱

九十萬雖死於傷義旗下實無所憾矣

彼曰我國素患文弱不振汝果奮此沒興起

長技而後可以制敵今欲羣君上之命

取無知之徒。試欲就死。誠可尚也。  
彼曰。雖五尺之童。莫不欲作倭洋。不惜一死。此可  
見大同矣。

少是曰。捨生就義。自有其時。今無死敵之義。  
汝為朝鮮臣民。托作和欲抗。君命年。順之則  
吉。年之則凶。順年之間。汝須自擇也。

彼乃語。汝君曰。國家如不許作倭洋。則因無以何。  
御史曰。然則。汝輩既無辭。托則。退去否乎。  
彼曰。惟。

御史曰。汝既言退去。為汝等可幸。  
彼乃色曰。轉問倭洋。以生等作和之故。咸有  
君父。強汝掃除東學之人。至於身。林之使  
凌則。至序。臣死之義。豈可以強弱之勢。令與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生檢義哉。所以倡此大義。如欲消滅。或證  
陷之人。煽動訛言。為臣不忍。向之說者。此必  
奔國西學之。此輩做出也。天鑑在上。命。若西

湖。全羅。西道。都御史。言。倫。而。退。去。之。義。也。等  
若。於。今。日。一。聽。王。命。而。即。退。未。免。訛。言。為。口。實。  
伏願。更。以。倡。義。之。由。謹。送。回。路。雖。未。得。斥。和

之本。見。安。敢。抗。王。命。而。不。退。哉。  
御史曰。汝良。當。為。然。間。或。有。之。汝。既。信。傳。聞  
之。說。相。廷。女。得。言。轉。聞。之。說。汝。為。煽。亂。也。

汝須。自。量。退。去。俟。相。廷。處。分。稍。解。事。理。者  
幾。人。留。待。之。彼。試。以。之。比。皆。令。解。送。也。汝。果  
畏。懼。而。持。難。乎。  
彼曰。若。畏。一。死。豈。有。此。事。



世史曰吾今受命于兩湖令可行於兩道可為  
世保全耳吾嘗歷內外未嘗欺人世可取信也  
彼曰今雖退去日後如誣陷於不測之出而不期  
而命也

世史曰世所謂東學者吾不知其學也吾不解  
以東學子福以民虎世須知會也人生一太極圖子  
內豈有二道乎

彼曰東學若與西學對等而言非他道也  
世史曰然則堯舜孔孟之道與  
彼曰然人乃指為異端故斥之矣

世史曰世在極木此也世牙論先王之義服先王之  
服一以忠君愛國為心人安得斥之乎或不然  
世所謂其辭多彼乃呈交題判以予仍曰當

以此狀上呈相廷也因顧公州營將曰此輩  
既言退去可以此意歸其用至時也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 東學克解野電報

統制官洪在義於四月三日發電報以  
正領官洪在義於四月三日發電報以

匪類初一日給音宣布後次日良哉其匪未  
魁業夜非解不知其下落係百餘名中數  
十名抱病夜留或提於食債姑未換其目之

類見於丁之下來或又登山角僻隱影而  
兵丁任職殊是事勢一時之塞田圍一  
款待處分舉行計

正領官



右慶報の抄は東洋史の報見たるモノに似たり  
ク鮮散の抄は此の在りしハ倭寇の騒ぎに  
ハ似たり因に引揚ケテ今を待ツル事ナリ  
明治廿五年五月廿一日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六臣

次會

發第 四十二

主務 政務局

杜之威 奉命之使 倭國 奉命 杜之威 奉命 杜之威 奉命

東學 札 待 轉 起 奉 命

全四道 古阜ノ民擾ニ續キ又東學党ノ全羅  
 忠清ノ向ニ據リタルニ三千余人到慶民家ヲ抄  
 掠シ或ハ人塚ヲ毀及據シ或ハ郷相ノ家ヲ犯ス地方杜佳無傳  
 等狼藉を爲スルニ外ニ地方官ハ他日復讐をセ  
 コトトク畏レ進ニシテ鎮ニ壓テガサトスルノ色ナク  
 唯ク手ヲ袖ニシテ傍觀スル有様ナリ右付該札  
 徒ノ効力極ハ日ニ加リ忠法道監司ヨリ屢政府  
 宛報シテハ議政府ヨリ奏上シ此街官正領官  
 洪信勳ヲシテ兵丁五百名先リ奉命本月五日出發  
 水路忠清道ニ赴キ東學党斃スルハ廿七日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命アリタリ

玉王 移 御 奉 命

豫ニ修理中ニ在リ德官ハ此項漸ク修成シ  
 ヲツテ陰曆四月初三日玉王始ニ四此又此日大  
 共ニ移御セラルコトニ治之セラル

奉 命 春 川 府 新 兵 營 奉 命

年來 春川留守岡中鎮次ノ手ニ苦勞甚川  
 練セラル兵丁ハ即今ニ至リ大ニ勉勵シ且官制  
 ニ對シテハ自今該營ヲ親軍ニ編入シ親軍  
 鎮 御 奉 命 稱 スルニ 奉 命 玉 王 命 アリタリ

明治二十七年五月廿日



次會

B  
1  
24

館使公本日

近々全羅忠清兩道、河、東學亮再起シテ  
 其勢猖獗トスル風絶クシテ家々此等ノ事  
 掛ケ全羅忠清兩道、監司書目大概、陰謀  
 下者全羅監司、電報寫シ得タルハ、承  
 知シ方ノ古寫及、少送同、  
 以、  
 光緒廿七年五月廿  
 在、  
 此、  
 外、  
 外務大臣侍老宗光敬

四十三號

通商局長

第五七五號

本野



全羅監司書目大概

東學徒數萬名縱橫各處。冲火於火藥庫。其外兵器盡為破碎。聚散無雙。其勢浩大。其中各邑小吏姦猾者。京鄉犯法亡命者。沒入於徒黨。各執長鎗大刀及鳥銃火砲。立黃旗着黃中黃衣。而所向之處官軍不能當其鋒。各處名家逢變者。各邑守令見逐者。不能收拳。以聞探得情形。次別遣耳目七人矣。被害於賊手死者五人。逃歸者但二名。而二名所告內渠等所欲盟約。田文之意曰。切勿傷人害物。忠孝雙全濟世安民。逐滅洋倭。澄清聖道。驅兵入京。盡滅權貴。三紀綱。定名分。以順聖訓云々。此等之句語。盡為極凶者。以釣名於愚民。煽動一世之計也。自廟堂別送良將精兵。以為討滅賊黨。以安聖主云々。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忠清監司書目大概

忠州官人六名。偶害於賊徒。所謂東學西學左右蜂起。各邑官穀任意運去。徒黨中若有前日之嫌。一報讐。名家大姓逢變者。不可計數。出沒無期。官令不能行於民間。計將發兵討平。

而其後頭領者。盡為各邑小吏中亡命者也。權力無不連續於各邑鄉軍。贈募一歛不無返損之歎。伏請自廟堂特為別區處。以為平定之地云々。

完伯電報 四月初一日卯時

政府今見泰仁所報。彼後近萬名。建旗吹打方入邑。而其意專在全州。賊勢至此。何以則為好。

同

四月初一日申時

政府今見泰仁公文狀。昨日彼黨直入東軒。堂又入內衙。揮鎗吃喝。奪去軍器。請來本倅于東軒。然奪印信。縣監叱責不給。遂怒擬鎗。雖不見奪。情形轉益凶惡云々。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卷第 四四号  
卷第 四七号

右 政務 弓ニアリ

五七五六  
五七五九



在在

次官

大島公使

明治七年五月二十一日

朝鮮總督府

政務局

發給口

通商局長

五九五

全羅道地方に於て東洋先鋒隊に對し先般年  
 近頃以來尙多々今般後著々全羅道中を  
 畿忠世慶者各邊に於て進度轉起る付如何に於  
 年以來にして或は雖も信て我々紳商向地方に游  
 歴する所者ヨリ還せり方別成甲多馬に由り  
 了成りて同火運に我々遊歴する高者ヨリ還  
 たりハ許底出来得ハカサハハ論却て朝鮮政府  
 於て右各地方官に我々臣民保護方々命令及び  
 當然に我々ヨリ加へて彼等兼函中に惟も忠念慶  
 各道に及稱するに何地何邑に於てハ明に示せ  
 六六に我々遊歴者ハ高者妨礙ト云ふ事思は  
 之方印後我々遊歴する高者ヨリ還せりハ筆ト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注意す加へて我々各地方に於てハ  
 尙且進度轉起るに地名詳細不明なるハ  
 別成に号して問及多し進度轉起る地  
 方ハ何處に據らざるに重なりて得ん事  
 知ら下見及具年一紙

明治七年五月二十一日

大島公使

臨時代理公使 村廣



外務大臣 陸奥宗元 敬

別紙甲号

敬啟者現據全羅道觀察使電稟內稱本道  
所轄地方近有東學匪類嘯聚徒黨擾害居  
民請派京兵並圖剿撫等語業由我內務衙門  
奏派弁兵前往招討再於京畿忠清慶尚等道在  
在有匪徒滋擾聚散無常查該匪等冥頑不  
法恣行凶暴如無先事之備恐有不意之虞茲  
特函明尚望

貴臨時代理公使查照將 貴國紳商游歷在  
京畿忠清全羅慶尚道各地方者并行迅即召還  
免致意外之患可也肅此順頌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台安

金鶴鎮頌

甲午四月初五日

別紙已多

敬覆者昨展

台械內稱全羅道所轄地方東學匪類嘯黨擾民業已派兵招討再於京忠慶各道在在有匪徒滋擾聚散無常請將我國紳商游歷各該地方者迅即召還免致意外之患云云等因承悉壹是查近在金羅道內某處有稱東學嘯黨起事抗拒地方官者本署使嘗有所聞而京忠慶等各道匪徒滋擾一事却屬初聞而如我國紳商之赴各該地方游歷行商者現在何地何邑寔莫從查悉故於此時迅即召還一節勢難副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來意也惟有仍望

貴署督辦亟行嚴飭各該道地方官如有敝國紳商在境內游歷行商者隨時優予保護以免意外之患耳又如

來示各節自當由本署使轉飭駐三口我國領事嗣後遇有赴各該道地方游歷行商各等人則一諭知俾得免遭意外但泛稱全忠京慶各道無乃過于漠如無所限制恐有碍我國紳商游歷行商因請再將現在被匪徒滋擾地名逐

細開明見

示。則度幾一以於我國人游歷行商無所相碍。一  
以俾知有所避難。殊為一舉兩得也。肅此專復。  
順頌  
台祉。

杉村濬頌

我五月初十日

金大人 台啟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大車

次官

大島

館使公本日

外務省 第四十九號 通長 原敬 五九五七

東洋学院南畑件

近日全羅道鎭山郡地方に浦聚の東洋学院ハ  
員彦隊ノ撃破を所あり一時ハ煽りて退  
散し越々ハ出陣あり四十七日ハ報申及至  
昨夕兩日ハ多量ノ海軍ヲ遣ハシ東洋学院ハ鎭  
山ヲ引掛し其後向ハナリ扶安郡ニ移り  
艦ヲ龍衣ニ軍器ヲ掠奪ス南畑ノ横  
橋ヲ見ハハ由之ハハ探報包テ海山  
及報ヤ

外務大臣 陸奥宗光 殿



通事報者第十号

全羅道司電報

初六日下午五時

東學之徒自錦山逃走時不逞千余名集  
意謂流散一日二日之間滋漫有四五名者  
拜入扶安邑殺吏校提囚縣監以敵設  
款(着クハシ)運去于不知何處官庫中軍器  
為奪去也電報於官府其勢浩大云云  
日並司電報初七日下午時  
東學徒黨又入同福縣軍器官殺盡為奪  
去云云

又連見電報則東學黨攻全羅道扶安撫囚  
縣監奪取軍器錢糧忠清道懷仁亦亦然  
全州新設兵丁生擒東徒十四名云云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忠清道ノ東學黨 鎮嶺連山次川公州利仁  
驛等地各以五六千人聚黨屯聚電報入來也云

公州利仁驛員商亦成黨五六人聚屯蓋與東  
出黨結怨東黨見員商則輒殺之故也向者  
互相殺傷者數十人

國至陵幸停止ノ件

廣州肅陵行幸初以四月十一日而因東學境々  
出官為疎虞大臣聯奏而停止云云

癸亥五二号  
癸亥五四号  
右ハ政務局ニアリ

五九九三  
五九九四  
六〇三五



發第 五十七 號

通官 局長



東學黨之關係續報

次官

我軍十月廿一日(吉日)全羅監司電報  
 彼徒財首崔法軒輩通云。我陣九隊。  
 枝路軍二百人。輕入羅州界。見敗於  
 烏合。而我軍二十餘名被擄云。遂令之  
 枝路將。先斬首。三路行軍。先向羅州  
 乃已。第一路將領本府手下五千名等。  
 候在約處。第二路將領本府手下五  
 千名等。候在約之境。三路將領本府手  
 下五千名。派在四面。巡察其外。各路將不  
 為妄動。緊守山寨等。此徒之所為。去益  
 痛駭。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我軍十月廿一日(吉日)忠清監司電報

彼徒之踪跡。今在汝川。今在文義。今在  
 懷德。今在鎮岑。或無或有。形止難測。  
 或散錢穀。以饑餓民。其所為。勢不可  
 痛。渠等各處化聚。日事習陣。今日雖  
 滅。後必有患。今日雖降。後日必反。自政府  
 十分欄商指揮伏望。



同日(十二日辰時)招討使電報

二十七日推提之由。昨電已告。而今雖若干  
各提因彼徒之舉措。卒難剿滅。派送  
耳目。密探情形。事多駭怪。請來清  
兵一枝。以為調用。如何

同日(十二日電報)金莊監司送政府

索徒近萬名。入茂長邑。奪去軍器。燒  
毀吏家。彼徒被甲。由岡騎馬。云々

以上電文

閔泳駿氏電報ノ漏洩ヲ禁ス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近日未出學堂。因之到達。官報ハ多ク  
漏洩スル。以テ内憲當リ電郵管理ノ筋道  
ニ自今之任。主事ニ於テ領收シテ電報ハ  
漢字ヲ付テハ。研研ノ儘。膝送ニ且ツ同教主  
事ノ事務室ニ入ル。禁スル事ナリ

津船泊港

本月十日朝鮮各了。七全野道。岸山浦  
ニ赴キ。清船平末号ハ本月十二日夕刻  
仁川ノ改港ニシテ

援兵出為一件



近有涉江華島、兵四百名、金、銀、漆、進  
一進軍改伐、迄事、セシムト云、

哲、接、計、朝、報、云、一、所、事、ヲ、載、セ、タ、リ

議政府草記。即是忠信監司愛報。則懷德所  
聚之後。今皆退散。歸化云。今農務方張之時也。其  
令各該邑懷綏農民。使各安業。無失農時。事。措。辭。  
凶飭於兩湖道。臣何如。傳曰。允。趨。安。避。危。人。之。常。  
情。也。通。來。徒。聚。之。民。豈。皆。欲。棄。其。樂。業。甘。犯。大。  
戾。哉。此。蓋。由。於。貪。污。歸。虐。不。自。安。堵。譁。然。自。鬪。  
遂。至。於。梗。化。而。旋。即。歸。順。者。其。跡。雖。甚。痛。恨。其。  
情。亦。了。哀。矜。其。令。道。臣。特。加。慰。恤。使。之。各。歸。其。所。  
其。或。萬。產。靡。家。者。另。飭。各。該。地。方。官。設。方。略。調。給。  
而。俾。得。奠。居。務。盡。字。撫。之。道。以。示。予。如。傷。若。保。之。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至急。其或猶復郡聚一向頑拒者有焉。則此不可  
以赤子貸之。該道臣其移討使以法從事了也。並  
以此意布告民人等。自廟堂措辭凶飭。

右、及、報、也

明治廿七年五月十七日

奉、命、

監、時、代、理、使、打、右、清



外務大臣侍、矣、示、光、敬



大正

發第 五十八 號

通商局長

三〇〇

東學光回三續報

陰四月初十日未時我五月十四日招討使慶電

昨日午時。飭送京隊官元世祿。只率京軍。移陳車馬山下。列新試砲。使彼探誤傳。距府五里。人家稀少。故但示威意還陣。巡屯瞭望。並圍束。彼情叵測。可悶。

同日招討使又電報

兩湖情形。去蓋猖獗。決不可玩。亦不可分。兵輕逐。而散在剽畧者。使御兵截捕。其大屯處。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乃可用京軍。

同日招討使狀啟

招討使本月初四日申時自仁港開輪離港。隊官李斗橫率二隊兵丁搭漢陽船。初五日申時先到群山浦。隊官元世祿率一隊兵丁搭蒼龍船。同日戌時抵群山浦。臣率三隊兵丁按躡中國平遠兵船。本月初四日酉時來到中洋。以水路未熟之故。留礙經夜。而翌日大霧連天。早未開輪。待其霧開行船。同日酉時繞到羣山外洋。兵艦体大水。深甚淺。未得前進。仍為留礙。

更以蒼龍漢陽兩船分載兵丁。本月初六日申時到群山浦。仍為下陸。即向全州。緣由馳啟。

陰四月十三日卯時我五月十七日全羅道監司電報

彼徒數千名向去羅州云。故發函該牧使及近邑。另加緊守。然而空官多處。伏聞。

同日午時忠清監司電報

東徒數三千名。或分屯於汝川。懷德鎮。岑文義。青山。報恩。木川等邑。只自守完結屯。而探偵營校取報內。渠等以待魁首而行陣云。

同日辰時松討使電報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偵探次帶率隊官元世孫。全送于羅州矣。風聞路中逢東徒千餘名。見敗云。故派送完營全羅監校四方探問。隊官元世孫及兵丁五十名。不知去處。聞甚駭然。

同日酉時松討使電報

自京領率下乘兵丁七百名中。以此流散逃亡。而所存者不過四百七十名。而時之逃走兵丁。連續不已。溺職之責。自戴惶恐。而討賊之期。手下兵丁如是不精。伏聞。惟伏候加送兵丁而已。

同日戌時我五月十六日慶尚監司電報

即接咸陽所報。則今日十一日曉頭。東徒數千  
名書送於本縣。公北方長吏曰。今日十九日向往  
咸陽矣。三日支供之糧。麻鞋草鞋。優數等  
待。而若不然。必有逐官殺之舉矣。十分措心  
舉行。無至後悔。向事。末書東道大將徐云  
蓋。此徒又犯嶺南。討將發兵堅守隘口。

十四日辰時金羅道監司電報

彼徒皆屯於背山處。而或立旗習陣。或臥  
旗隱身於山谷。時々吶喊甚巨。測之狀難測耳。

同日卯時忠清道監司電報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東徒歸化者千餘名。忽然不知去處。痛駭萬  
々。其能降者未可信也。期於剿滅乃已耳。

同日多時招討使電報

即聞金世豐之子婿弟侄十一名逃去。符同彼  
徒掛書於金州南門樓。而其書云。方今之事  
勢不可坐以待死也。雄兵百萬。猛將三千。各在  
信地。以待期日。延逢天師矣。禍色迫頭。故更飭  
各部將士。飛書千里。以達為主下也。以國事  
論之。取謂執權大臣者。皆曰以閔為姓。盡宵  
滿腹經營。只切於肥己之私慾。其党派在各

邑日事善民。民何能支保乎。取云拒討者人  
本無識。來此以後。畏恟東道之威。不得出  
兵。而妄殺賢良有刃之人。渠雖釣名飾邪之  
策。未久必受毒刑而死矣。三年之內。國歸於  
俄人。歸於海。可不惜乎。是故東道大將崇義  
兵以安民生云。此凌之所為。尤使駭痛。內外  
兵火連調。覆下送之地。伏望。

同十三日。拒討使全羅監司電報

領官以下死亡。即為啟聞。之不暇。而連飭該  
地方官。諱為捕奸。則僥稱一百十四名外。自營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探知。并為平人兵丁共負。祿商守城軍各邑  
砲軍及屠漢軍。散而未合。姑難辨其死生實  
數。故修啟自爾遲滯。方甘飭各其邑使之查  
探。各邑軍器崇崇皆見奪。今無兩商出。俗者未  
奪邑。則今將使其邑防守。黃土山。即道橋山  
是也。而已為啟聞。彼情隨探修啟。京軍餉需  
以公穀。公錢中。劃給計料。

同日亥時。拒討使電報

沁營江華營兵丁何日下米。軍刀十柄。好品下送  
伏望。元世祿昨日探還。方使李斗璜。李生永

率二隊兵出送金溝春仁高敞興德等地區  
由。

者及少報多也

以辰廿七年五月二十日

奉命

監行代在使和村清

外務大臣陸奥宗光敬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發第 五十九 號

通商局長

第 三三 號

# 東洋實業報

## 全羅道監司并招討使合敵大概

提得潛踪往來之東徒數十名。取招則渠等云。我等以忠孝為本。而欲除藩祖逆賊也。何以謂我逆賊乎。問曰汝等抗敵之言。何得免差名乎。渠曰我等只敵逆賊之兵。而何敢抗奉命之京軍乎。問曰持何謂逆賊之兵乎。余實居之方伯守令豈非逆賊耶。問曰汝之財首何人。答云東道大將軍李也。年纔十四歲。上通天文。下達地理。中辨人禍福。且有兩元帥。一曰鄭一曰徐。皆黃俊雖古之著名良將。莫過於此也。東道大將軍李氏。自率朝鮮出來。而精兵十步。踪後出來。美為之制。滅亂臣之秋也。問曰汝之抗敵。在軍之時。一揮白布帳。則矢石砲彈不得穿入。何故。渠曰見今泰西。若以火學。得其理也。我等以水學。得其理。水克火也。火砲不能犯水形乎。不必加問。故着柳士徽圖。以待處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次官

大監

分考行云々

十日推討使暗電

彼徒步餘名。刺聚聖光郡。而五里武  
有伏踏軍。三十里許。二千五百名。其勢  
浩大。一日滋漫。不知幾千名。四方後者  
集。各處生采。書字。形。伏。伺。

官中余漢推兵數送。決。又

十日

昨日夜將大臣並志。牌。拉。燭。而。壯  
衛。學。志。了。三百名。心。官。志。了。官。華。島。一。五  
百名。帝。即。發。送。而。大。札。在。官。志。了。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四月十日辰時全羅道司暗電 我五月九日

郡守

平向身長倅(有使)喜報。又接興德  
公兄(郡守)文狀。彼款自茂長分二隊。轉  
向聖光。云。美。今向聖光。專人。回。報。則  
款倅。同。泳。壽。載。糧。束。船。解。去。七。山。洋。  
出。徒。屯。結。於。城。內。軍。器。火。藥。皆。任。意。奪  
取。城。門。堅。鎖。不。得。出。入。食。床。全。排。在。城  
外。膏。正。言。全。進。士。兩。家。若。不。從。令。殺  
劫。者。多。此。計。在。據。城。頑。拒。之。計。也。情。形  
轉。益。凶。惡。



同日同時暗電

政府今見。靈光倅取報則。十二日彼類  
對余名。捕入城中。居民漁散。割滅無  
策。不勝惶同。云々

右乃建報也

明治三十七年五月廿一日

臨時代理使杉村清



外務大臣陸奥宗光殿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師範學校附設八ヶ岳分校 主管 政務局長

發第 六十 號

通函局長

三三三

本月十八日全羅道全州より出奉る者

去任

全羅道新任秀項縣監李某、赴任隨  
行シテ陰曆三月廿日京城出發、同日廿九日  
京次駐着先より轉シテ同四月一日全州に  
出テ同町の留ニシテ八九日向ニシテ停業セリ  
今同人カ全州滞在申東學堂、聞シ見聞  
セシ町に於テハ東學堂、振接ハ即チ古阜中  
ニシテ其首領ハ高朴ニ姓ナリ抑諫党ノ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蜂起セシ原因ハ全ク該郡守ノ苛歛ニ因  
リ昨午十月中ノ事ナリカ同郡民ハ該  
地方官ノ貪慾飽ナリ憤ラ官廳ニ迫リ  
小免ヲ訴ヘトス時ニ該郡官恐惶遁シ全  
州ニ奔リ監司ノ保護ヲ乞ヒリ依テ郡民等ハ  
全州ニ赴キ監司ニ稟訴ス所アリシニ監司ハ  
至多冷濟云々云々云々且云々玉用急テ郡  
官ヲシテ不時、微費ヲおシシモハシテ決シ郡  
官ノ貪婪ニ出先ニシテ打ノ貪官官治  
吏ヲ庇保ス、治来アリシカバ此、郡民等ハ大ニ

次官

大臣



激昂し甚不令日ノ地方官。公明法廉ヲ得  
 ハキ。アタシノ身。口禁抑シ。齊し。向ナラ。快え。君カ  
 スト。海ヲ。古阜。揚シ。烈揚シ。然ル。ハ  
 日。郡。距。里。海。地方。官。軍。倉。庫  
 三。棟。シ。後。未。殺。積。軍。之。款。郡。民。奉。金  
 少。リ。揚。シ。直。之。破。壞。シ。未。殺  
 穀。石。千。石。郡。邑。持。守。人。氏。平。奉。金  
 配。シ。之。食。之。且。官。府。藏。之。軍。器。ヲ  
 出。シ。軍。備。ヲ。お。し。本。年。陰。曆。二。月。及。之。ハ  
 保。不。出。氏。侶。大。我。志。大。捷。ノ。疑。シ。全。ク。反。抗。ノ  
 決心。ヲ。示。ス。至。ク。安。四。隣。見。シ。修。シ。未。殺。投。ス  
 心。ノ。多。ク。福。シ。東。岸。虎。ト。シ。其。勢。一。山。者。百。人  
 之。或。ハ。九。百。人。ト。モ。多。陰。曆。四。月。一。日。款。徒。ハ  
 進。シ。全。州。ノ。距。七。里。之。牧。場。ノ。前。面。小。高。ナ  
 丘。上。僧。頭。山。ノ。即。ケ。山。ノ。頂。ノ。野。ノ。面。ニ。立。テ  
 胸。壁。ヲ。築。キ。タ。リ。シ。カ。其。報。ノ。全。州。監。堂。ニ。達  
 シ。ヤ。堂。兵。五。百。名。中。參。百。ヲ。七。時。本。隊。鎧  
 引。率。シ。出。テ。付。虎。ノ。征。討。セ。ト。シ。其。勢。ハ。丘。ノ  
 前。面。ニ。在。所。ト。陣。シ。テ。其。對。峙。セリ。陽。所。ハ。表  
 仁。全。清。ノ。中。間。ニ。シ。古。阜。ノ。距。一。里。ト。モ。越。ハ。テ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陰曆四月四日拂曉東學党ノ一手ハ山樵麓ヲ  
 紆回シテ切ノ陣ノ直陣ノ側面ニ進シ吶喊聲  
 銃其本隊ト相應シ官軍ヲ撲撃セシメ官  
 軍不意ニ出ラシ防クノ道ナク大ニ狼狽シテ  
 軍器糧食ヲ扨捨シ先ノ陣ニ全ク  
 指シ渡散セリ是時古伯李陽鎬ハ紅軍  
 中ニ北ニ兵丁六拾名モ亦ノ殺傷セシメ官  
 軍ニ業ビ所ノ軍器ハ残ク彼党ニ收メテ  
 此ノ一戦益東學党ノ勢焰ヲ加ヘ大ニ猖獗  
 シ遂ニ毛アリ之ガオノ全州一帯ノ地方ハ人心  
 驚動甚緒ト云々見 檣檣ナリシト  
 又招討使洪範董比ハ全州ニ着シ後其  
 一隊ヲ新歿而地方(全州ニ距一里全)ニ出シ空  
 砲ヲ放テ大ニ示威ノ軍部ヲ右シツアルト見テ  
 左ノ書翰ハ淳昌府使李聖烈列ヒ此ノ程  
 意當閑休暖比ノ時ニ送リ越シテ今ニ至リ  
 翰中稍ヤ以上ノ語ト行全ニ可ク此ノ掲  
 載ス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淳昌傳李聖烈換志堂書

復

今月初三四間。東徒自金溝。來仁地。退向  
 扶古。古阜。等地。官軍為逐捕。至古阜。并  
 邑。兩界間。僧頭山下。形如鉢盤之伏。彼類  
 結陣山上。外布白布帳。暗守土城。內置  
 草稿。隱身其下。以為放砲。官軍結陣處。  
 與彼相距。東西不滿數弓之地。地形稍下。暗  
 夜無知之間。彼類自上而壓。臨自下而攀。  
 登。出其死力。攻我官軍。則官軍亦以鳥  
 合之氣。處常乘決之勢。魚非鳥獸之散。  
 被殺者。雖不可的。知其數。大拾。其類。雖  
 聞大賊。氣心不可。能定。軍情。雖可。復振。  
 昇。平日久。非徒。兵不。在。兵。抑。亦。至。其。軍  
 若。未。必。得。皆。事。而。懼。漸。謀。不。成。若。乎。此。猶  
 勿。論。賊。勢。雖。張。後。患。無。窮。其。後。不。過。三  
 四十。數。而。恐。自。此。添。衆。以。且。到。廣。術。大。氏  
 家。奪。取。氏。產。老。若。歎。倒。滿。空。壯。者。流。散  
 道路。安。知。不。去。在。望。賊。乎。右。道。幾。是。便  
 是。空。屋。若。不。自。到。巨。勇。賜。撫。綏。之。方。則  
 恐。若。若。難。有。也。蓋。彼。類。符。識。誘。人。嗚。呼  
 聚。衆。假。名。在。倭。洋。之。接。斥。執。若。若。守。守。守。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之貨軍。非一初一之故。此則在王法固不可  
 進其罪惡。奈兵力不足。特何哉。帝伏念  
 逆茲一處。是方伯之任。不可不慎擇也。負  
 之字。不可不懲治也。賦欽之弊。不可不  
 也。然後度可。然我表比之心。而一處。急  
 宜換之。他。兵以臨之。我以治之。恩以撫之。而  
 彼終種化。則乃行天討。恐令事宜。此則  
 或兵力不足。故後用。而散其兵。然後  
 乃可。逐捕魁領也。彼徒之。名血則  
 其勢盤結。對解。緩慢則。不服。不容  
 不。量於其間也。且以下。是。執力論之。百  
 名。砲。軍。之。往。從。若。逃。生。者。不。追。斬。十。丁。其。餘  
 存。之。送。今。無。向。且。以。軍。器。全。沒。無。餘。甜。賊  
 臨。門。外。無。以。放。一。砲。列。是。者。皆。此。是。將。者  
 之。何。云。云。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右乃日抄也

以是年七月

以是年七月



外務大臣陸奥宗光

大臣

次官

發第 六十二 號

三三〇

當國全羅忠清兩道之移り各系民亂暴者有  
 我游歴行高者良還方之我之案元外衙門  
 往彼之程様ハ貴下之考其四十八号行リ以  
 一進也之考再ハ考歴督轉リ賊徒ノ踪跡一  
 定キル存其何地ナルヤヲ指定シ誰ヲ執リ地方官  
 之於テ保護方力由兼多起リテ別々甲号寫  
 通リ申被久存考保護之知ハ中央政府ノ義務  
 係ル處、若地方官、訓令セリ我臣民ノ遭難ヲ  
 防カレハ貴然ルハキ付申奉示ノ趣、以テ意難成  
 ノミナラス其禮記地方ノ指定セリナル於テハ良  
 還ノ義ニ實際出未得ルカウナル別々乙号寫  
 通リ及回答也、考以承知也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明治廿七年五月廿二

在奉天

此分在港使打書

外務省主陸務系光啟



別紙甲號

敬復者。曩接

來函。內稱東學匪徒滋擾地方。如有敝國紳商在  
境內游歷行商者。請嚴飭地方官優予保護。並將  
滋擾地名逐細開明。更示等情。承署理督辦均已  
閱悉。查匪徒等閃忽無常。朝東暮西。既無栖息  
之窟。毋從指定何方。至保護一事。雖在平素無事  
之日。不容少緩。而况匪徒猖獗之時。尤當加意。但該  
匪等恃蠻抗官。在在擾害。倘貴國紳商游歷  
行商者。若孤身隻行。猝然相遇。難保無意外之  
憂。縱該地方官保護心長。孰必莫及。所以本署  
理督辦先行函明。請即台還。寔出於保護  
貴國紳商之至意也。想  
貴署理公使亦無異見也。此復。順頌  
台祺。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金鶴鎮頓

甲午四月初十日



別紙乙拜

再覆者。接展貴曆四月初十日

覆函。內稱匪徒等。閃忽無常。毋從指定何方。請即召還。實出於保護至意等因。准此。閱卷。查我國紳商之游歷行商者。在在皆有。而現在何地何邑。亦毋從逆料。何況此次仍未示明匪徒滋擾之地。則由我召還之無方。更不待言。至保護一節。乃係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貴政府應盡之責。縱在妖氛甚熾之地。倘有我國紳商偶到者。則於地方官極力保護。俾免遭難。即在無事地方。如有我國紳商欲向滋擾地方前行者。亦可隨時攔阻。勿令自投危險。此實地方官當盡之務也。但

貴政府深慮地方官保護難周。則應火速嚴閱。切實保護。方可謂之盡責也。故於貴督辦以召還為保護捷徑。惟本署使非但遠難勉同。心勢所難能也。仍望貴署督辦。諒照核行可也。崇此佈復。順頌台祉。

杉村濬賴 我五月十七日

大臣

次官

支那軍用計八國會議

主官 政務局

第六十三號

支第 二三八五

# 東學光之閩之續報

四月十六日夜時全羅道司電報 續五月廿日

今見轉運便文移抵招討使者漢陽船

利運社小形汽船概穀裝載次十三日送于

聖光九岫浦十四日酉時東徒數百名

留陣於法聖前後山九岫浦前後山數

持鎗刀放砲擲入漢船破碎船板沙格

水夫連典日人蓬輒驅打仁港委負金

德容與所後人康人結結縛投去仍彼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拘執漢陽船不得載穀當日還到郡港

事極駭眩先為電聞

京捕盜廳核校偵探記

歲長井邑聖光長興泰仁玉果屯聚之

徒每日操鍊陣法每夜誦讀經文此六邑

人可量者五六千名或年長尤多此外各

邑五十里許式各立義旗不下千餘名若

對陣相敵之時先揮白布帳則官軍多

發大小砲銃彈鐵丸紛紛落地於白布之

外以此官軍每見敗其怪也

地名

貴

東道大將。下令於各部隊長。約束曰。每於對敵之時。兵不血刃。而勝者為首功。雖不得已戰。切勿傷命為貴。每行陣所過之時。切勿害人之物。孝悌忠信。人所居村十里內。勿為屯住。

十二卷軍律

降者愛對 困者救濟 貪官逐之  
順者敬服 飢者饋之 世猶自息之  
走者勿追 貧者賑恤 不忠除之  
逆者曉喻 病者給藥 不孝刑之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右條吾儕之根本者。違令者囚之地獄也。忠清道東徒之所謂保化之者。皆虛語也。盡附金羅道東徒之列。是形勢可謂土山明瓦。辭極可寒心也。

右左步轉也

明治十七年五月廿二日

以時代運之使杉村濤

外務大臣陸奥宗光



# 東學黨彙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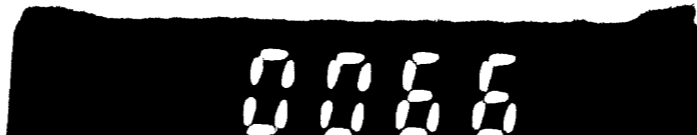
四月初四日(陰五月八日) 東學黨徒通文之法聖  
是吏鄉之為久

聖明在上。生民塗炭。何者民弊之本。由  
於吏通。之之根。由於貪官。之之所犯。由於  
執權之貪婪。噫。亂極則治。晦變則明。  
理之常也。今吾儕。為民為國之地。豈有  
吏民之別乎。究其本則吏亦民也。各公  
文簿之吏通。民瘼條件。設教報來也。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又

吾儕今日之舉。上保宗社。下安黎民。  
指死者誓。勿為恐動。第觀末頭之厘  
正也。轉運營之為弊於吏民也。均田官  
之去弊生弊也。各市并之分錢收稅也。在  
浦口之船主勒奪也。他國潛商之緩價  
貿易也。監分之市稅也。各項物件都賣  
取利也。白地徵稅。松田起陳也。卧還之



按本。奈々。弊疾。不能盡記。而凡。農工。賈。四業之民。同心協力。上輔國家。下安瀆。死民生。豈非幸也哉。

濟衆義所

四月十九日(禎五月十九日) 招討使電報

方出陣。軍糧不可不預備。以蓋山鄭元成。運糧官。差下。伏計。彼後入聖光云。聖光碎(郡守)知彼後入邑之機。海二隊兵。遂陣絕後。待心兵(二隊)之前。後相應。伏計。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同日本列招討使電報

彼後。半留聖光。半向咸平。務安等地。云。昨則派二隊兵。今晚又送二隊兵。次日遂進後援。伏計。

四月十七日忠清道司。電報 禎五月廿一日

即據鎮岑所報。則彼後已散。兵丁留連甚固。云。又指出任軍官及探校(探校)固告。則青次等地。青川姑魚動靜。或有歸化。云。此輩踪跡。凶忽。情形。匪測。有難全信。然且。今形。便言之。多數。軍

忠清、東、西、南、北、後、之、全、

通判  
長官

兵許久出任。殊涉可憫。故管門軍兵及  
商丁。方飭還。現而遂。見完伯監羅電  
未。則南撤去。益稱。云本道戒嚴。不  
可疎忽。清管兵丁二百名。前者分送恩  
沃<sup>見詳</sup>兩邑要害處。使之移防。將具敘  
聞下。諒伏望。更於順給之節。果是難  
納。甚。同。

四月十九日招討使電報(於五月廿二日)

今日進軍于索徒。聚會靈光地。

同日全羅監司電報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見靈光公見(郡吏)文狀。該倅(郡守)以  
稅米奉。初九日往暉所。彼類乘其空  
官。十二日擲入城中。本倅則尚未得還官。

同日又

靈光事。匪類尚屯城中。該倅不得  
還官。無他措處之。入聞下諒。

四月二十日左議政趙秉世。宛之。招討使洪

電報 於五月廿四日

十九日午。抵井邑縣。見靈光郡所報。  
則彼後。聞京軍結緝分進。十六日辰

時萬全右退向咸平地去。故明將留陣興德以截後路。指揮羅牧羅牧嚴防要隘。待心兵下陸。首尾攻擊。伏計。招討使洪

同日全羅監司電報

今見咸平所報。十六日申時。東後六七千名。自靈光直入本縣。建旗放砲。各執銃鎗騎馬者。數百餘名。或有被甲着鎗笠。或裹色巾。刀舞衝突。邑志。直向東軒。吏校收令守城軍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百餘名。揮灑即破碎官門之際。三班三班被傷者過半。餘皆散。仍留陣於各廳。糧米分排於饒富人公見。以不為近。提供饋。决棍通走。此名。各文待收來。云々

以上昨十四日招討使兼監司王達王達之電報。接ハ招討使兼監司王達光郡。向ア了直軍。之ヲ以テ東家亮ハ退。咸平縣ヲ保。之ニ欲シ。之ヲ指シ。之ヲ如シ



頃日來探聞見報報者如

各大臣、合啟據り國主陛下下教（三）

一傳曰古阜郡守趙秉甲、俱格拿未南問  
因。

一不可無綸音、三懸鈴持揮使之曉諭可也。

（三）懸鈴、同宗、大率、三高、至急、傳令、七、九、為、三、用、

一外地方伯守令貪虐者、論罪以定民心可也。

一大臣以下至於末官、當此板蕩之時、何可垂

手傍觀乎、特進安民輔國之策可也。

一全羅監司特施越棒之典可也。（越棒、將侍謂）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一逃走之守令論輕重處治可也。

全羅道出征軍、（忠）為、（下）內帑錢下賜、（件）我五月廿三

傳曰湖南出駐兵丁多日控露、能既疾憊亦無

報艱食之歎乎、奉、（中）各遣宣傳官、（問）特

下內帑錢一萬兩、其令指討使量宜頒給。

政府ハ此、（忠）撫鎮定、（為）、（中）訓令、（若）、（り）

東徒合勢於靈光、故指討使始領京軍。

日前向靈光將欲大戰、而綸音忽下、爰

鋒前布示綸音、罷黜完伯、拿來（具）械、（入）

（ル）前古阜倅趙秉甲、以示慰撫之意、而若



不敏化。則將以京軍討滅云々

轉運司對以改警ノ理由

次溝之羣山。靈光之法聖。東使也。聚轉運  
船一并攻逐。轉運將絕矣。此擾根因。非但  
起於民人。諸邑吏胥。疫於轉運。抵死罷轉  
運。而其民符同。外內相應也。

抄討使ノ管中ノ官軍死者ノ數ヲ通行セルモ。概  
探視壯衛營隊中來書。則前後士兵死者  
三百餘名。京軍死者十二名云。

抄討使ノ河ノ批評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間近日電報裏面所傳。其大畧則。初無京  
軍接戰。抄討使按兵不動。只以士兵為前  
驅分禦。故士兵其京軍之相不平。怨抄討  
使。恐有蕭牆之變也。或有人說。朝鮮用地  
闊人望。而洪啟薰本無地闊。且無人望。今日  
兵卒雖以將令聽之。內懷輕易之心。而不服。  
此大失計也云。

最初全羅道古阜。於民亂起。ハヤ政府ハ  
機未容。恭ヲ按。數仗。シテ派遣。云々。曰。仗病。稱  
シテ。云々。不遂。實配。曲。處。云々。

議政府年記。承命按數。何事最急。而始因  
稱病不即登程。竟乃值開。未免輕還。數事  
玩揭。誰其執咎。按以事休。不可無警。古阜  
郡按數使李容泰。施以饋罷之典。事傳曰  
允。陰四月十九日。我之月十九日。朝報  
續報。據上。

古阜郡按數使李容泰。因政府年記。罷點  
後施。竄配之典。

堂先擡札。呈況

堂先郡守載法聖。倉穀共軍。於船浮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在海上。東徒燒破政堂。與公解而據之。

倉穀軍。悉是奪之說。能傳耳。

新官不得赴任。向全留完堂。全留監云。

十六日。朝報。據上。前堂先郡守。閔泳善。ハ

同副承旨。轉任。然。前。來。報。告。據。上

ハ。各。地。逃。亡。之。地。方。官。ハ。嚴。罰。ス。キ。余。リ。シ。モ

拘。ハ。ス。ハ。郡。司。ハ。逃。亡。ス。ル。ヲ。方。知。テ。近

親。ノ。官。職。ヲ。予。ラ。タ。ル。ハ。恠。ム。シ。蓋。シ。夫。レ。閔。ノ

以。テ。姓。ト。為。ス。者。ニ。始。メ。テ。此。恩。澤。ハ。所。ハ。ル。者

ナル乎

東學先之情形

青山<sup>忠信</sup>之使移文於茂長曰。今見黃平回書。

五悔<sup>贊</sup>接應云。而飛書於東南諸部矣。懷

德第三隊頭領朴可仗伏路軍。被捉於青宮捕

校。取待文憑。及數是奪。憤歎素行。自今以後。是

加申飭於各部。要勿疎漏。而且期日。有能者誰亦

之舉。忍憤息怒。切勿妄動。素行釋必將云。

東徒假裝行客。來於仁川濟物浦。而誘引轉運

司委員一人。遂載船遠颺而去。蓋東徒常有密

嫌於轉運司故也。然其於遠來。何行此高計。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是書幸不到也。

東徒分三股。一駐靈光。一駐務安。一駐咸平。五

州捕角聲援。

忠信道東徒亦成羣。而多有下云。今執于湖

南。

右及左報也。

明治廿七年五月廿五日

臨時代理府知事

外務大臣薩摩宗光殿



B 24  
1

送第一〇二號内閣總理大臣

明治三十七年六月一日  
同日發遣

主任

外務大臣 野村

外務大臣 野村

大島公使 在馬城

東京 野村 代理公

外務省

大了及...

極密 六一七号  
石一 極密部

次官

發第七十號 通商局 五月十九日

東學先凶之案 接子探報

數日政府始無電報之來。蓋東徒入咸平作  
鬧後無別事也。漢臣薰率兵進靈光而彼輩  
先機避去。無爰伏也。且朝廷之意務要安輯。  
待其動靜行討故也。

陰四月十九日附招討使狀 我五月廿三日

竊伏念。亂有兵亂。民亂。學有凶學。曲學。安集之  
方。備禦之策。料不出。朝家之得其宜也。目今東  
學猖獗。成窟於兩南。無賴稱托而蟻附。操守畏縮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而虎視。大者萬計。少者千數。初因守令貪墨。生靈塗  
炭。則學無足為。亂實為憂矣。自有公厯防禦之  
軍。而道帥之臣何至坐視致此滋蔓。悔無可及。而  
去年歸化者。今日復起。此非但我朝之遠慮。亦為  
隣國之羞恥也。昨今兩年。遠興王師。民疲於迎送。  
兵困於往來。不可勝言也。

聖度天大。不以深罪。更遣臣招討。繼  
綸音。則恩威并施。而一向放肆。若將以逸待勞。此  
取謂削之反。不削亦反。芟刈後已也。東逐西走。西逐  
東走。萬無剿滅之道。臣之罪多矣。復余之日。自縛

B 24

待罪以順王法。然而見今事勢。我亦彼多。難以  
分兵推擊。伏乞請借外兵以助之。則使彼徒不  
接其首尾。不通其音耗。則彼必勢孤而必散。  
力窮而自解矣。一舉萬全。只此一條。然恐未  
處分之若何。

五月廿六日接到偽<sub>清</sub>諸報告

陰<sub>曆</sub>四月廿四日<sub>未</sub>時<sub>抄</sub>討使電報

留陣與德。即接咸平所報。則亂徒聞京  
兵抵來。向去長城云。故進兵分逐於長城  
伏計。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同日申時全羅道監司電報

即接咸平所報。則東徒聞京兵不遠留任。  
彼云決不欲與京兵對敵。向去長城路。而中  
間又有羅州路所向之處。姑未詳知云。

又別報據云

一東徒處被促轉運要負全德容被害云

五月廿二日報告參看

一抄討使領京軍進討東徒于靈光。其  
賊移屯于興德。抄討使轉進興德。彼徒  
又退屯稍。解散。稱以與王師不欲接戰云。

合而復散。而復合。此計甚難處。可謂云。  
 一轉運等事。從民願將罷云。廿五日報告來看  
 一古阜郡。司趙秉甲將置死刑云。同上  
 一按數使李容泰。全堤郡竄配。同上  
 五月廿九日。接所傳之報告

陰四月廿日。我青月廿日。使電報  
 十九日申時。是雁牧雁牧取報。十六日彼徒  
 入咸平福嶽。將入雁州云。自雁州捉彼探  
 二漢宰因。蓋和身禦之意。指揮。  
 口宵廿了。全雁假都事。假代理。送五品官也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雲光郡守馳報曰。東徒萬餘名。各執銃  
 鎗。今十九日入城。打破軍器庫門。器械等物  
 無數持去。搜探公廨文簿。盡為燒燬。饒戶  
 錢穀。共馬匹盡奪。十五日法聖輪裝次來  
 到轉運委員二員。捉於彼徒。以至亂打。十六  
 日朝後。守城統長黃萬基。亦為執捉。并結  
 縛以去。中路砲殺。直向咸平。

口字之城。清口止  
 今見長城公兄。吏長文狀。彼徒數千名。二十二  
 日辰時。抵到邑南月坪村。方朝炊。去就

輪裝次  
 輪形積込  
 為以意入

姑未的知。

二十三日

我世招討使電報

二十一日抵軍營先見咸平取報則彼後聞京軍進到昨日未時散向長城羅州地云。

同日全羅道假都事

長城公兄吏長文狀祥意昨已電達而即見

咸平取報則東徒二十日巳時向往東北

挾路東縣四里外有長城去路又有羅

州去路姑未知的向何處云。

右及少報也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明治廿七年五月三日

在京城

臨時代任在任杉村濬



外務大臣陸奥宗光啟





廿七年六月十一日發

主權政務局

彙報

大臣

發第 七十一 號

通商局

第 三九九四 號

次官

當國全羅道之於亂民、動靜、前日來迄、  
 及稟報、至、通、亂、民、去、月、十九、日、頃、靈、光、  
 押、軍、之、衝、次、南、山、之、北、山、路、ヲ、示、セ、シ、二、因、リ、松、討、  
 使、ハ、口、中、ニ、全、部、ヲ、出、テ、松、徒、ノ、聚、合、シ、居、ル、靈、  
 光、ハ、口、中、進、者、セ、シ、亂、徒、ハ、又、官、軍、ノ、來、リ、サ、ル、先、  
 ノ、テ、威、平、ト、押、軍、ヲ、先、是、松、討、使、ノ、請、ニ、答、シ、  
 去、月、廿、日、江、華、兵、四、百、五、十、名、ヲ、水、路、鄒、山、之、派、  
 遣、セ、シ、此、時、松、徒、南、山、向、テ、退、軍、セ、シ、周、リ、松、復、  
 兵、ハ、再、ハ、水、路、ヲ、南、方、亦、浦、ト、出、テ、松、討、使、ノ、兵、  
 ト、前、後、夾、擊、シ、方、略、ヲ、取、リ、テ、松、徒、ノ、聚、合、ヲ、破、リ、  
 去、月、廿、日、以、テ、威、平、ノ、道、ヲ、經、テ、羅、州、ヲ、經、テ、  
 長、城、向、テ、進、ミ、然、レ、松、討、使、ノ、兵、ハ、最、初、井、邑、  
 へ、留、陣、シ、夫、ノ、後、ヲ、松、徒、ノ、聚、合、ヲ、破、リ、威、平、靈、光、賊、ノ、  
 押、入、ル、ヲ、松、徒、道、ヲ、經、テ、北、山、之、路、ヲ、經、テ、松、徒、  
 ノ、テ、長、城、ノ、月、坪、ト、云、フ、忽、ク、之、ノ、松、徒、ノ、聚、合、ヲ、  
 接、戦、シ、松、徒、ノ、為、メ、大、敗、ラ、レ、士、官、一、名、兵、三、百、名、ヲ、  
 亡、シ、剩、リ、大、砲、二、門、ト、數、多、ノ、小、銃、ヲ、奪、ハ、レ、リ、ト、  
 此、時、松、徒、物、ヲ、棄、テ、去、月、廿、日、直、テ、空、虛、ノ、  
 全、部、ヲ、衝、キ、竟、之、ヲ、陷、シ、リ、ト、報、知、シ、得、兵、能、  
 テ、以、從、集、積、亂、地、ノ、動、靜、二、々、全、部、ヲ、電、報、自、  
 リ、通、信、シ、來、リ、去、月、廿、日、松、徒、ノ、為、メ、陷、シ、ラ、  
 レ、ト、為、メ、一、時、以、來、電、報、類、ハ、不、通、ト、成、リ、去、後、  
 於、松、徒、更、ニ、去、月、廿、日、松、徒、ノ、為、メ、松、徒、ノ、動、靜、  
 別、紙、報、告、シ、去、月、廿、日、報、告、シ、去、月、廿、日、松、徒、  
 去、月、廿、日、此、時、松、徒、ノ、動、靜、及、其、報、知、シ、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日本公使館

明治七年二月一日

在任時

臨時代理在任時  
外務大臣 陸奥宗元 殿



通すや、乃ち、報答、標、六、同、海、後、氏、分、板、  
令、可、覆、波、急、報、付、付、津、之、之、國、王、之、奏、  
達、セ、ス、只、之、承、軍、三、百、名、就、後、之、年、大、ク、奏、し、  
ム、ル、ト、シ、テ、ハ、國、王、ハ、何、ノ、急、報、ヲ、予、今、以、由、事、無、  
シ、由、事、



東學黨彙報

四月二十五日戌時全羅監司電報 我五月廿九日  
即接長城二十四日可報則彼徒數千  
名。先道來書。聞偵探吏校之所告  
則結陣於烏坪。自邑二十里而背山  
云。故另加防備之意。嚴飭於長城  
羅州兩邑。

同 二十日未時全羅監司電報 我五月二十日

亂民向長城羅州等地方。還向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古阜。而十路分隊之衆。會合三路  
云。向日喊數。不滿四五千類。見今數  
者云。散合正測。其中所謂謀事  
者。年纔十四五。姓全名不知。多有  
非常之事云。

招討使電報

劫欲剿滅亂民而亂徒避走。不得對  
面。故一未敢砲向。罪甚。擄。亂徒更  
為滋蔓。似難輕示。願借外兵拒敵  
云。

清公使館書記官蔡紹基氏より電報  
書記官の宛て五月二十日付書翰

排敵隊ハ長城ニ至リ朝鮮兵敗績大砲

二門軍銃夥多掠奪セリ之ニ越ハ定メシ

御間及ニ事ト存ハカ今朝開ク事ト日

ハ礼徳ハ愈々全州ヨリ三十里ノ處ニ進

ニ候所ハ威赫ハハ事ニ有之ハ付テハ

同市モ今頃ハ多分礼徳ノ掌中ニ帰

スルナリト存ハ右杉村氏ハ通知奉成

度小生ヨリ貴見下中進ハ早ニ不具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五月二十日探報

昨日急電内。日前京軍以兵束後

接戦。一隊兵敗。隊官李中璣。戦死

京軍死已三百餘名云。

四月二十日全州假都事電報 我五月二十日

當日束後。自長城經院坪至豆亭。

距完峯(全州)三十里地屯聚。而拓

討使帶兵在也。處不果。則目下完

峯空虛。方在守禦云々

同二十七日巳時全羅道司電報 我五月二十日



轉聞招討兵行到長城月坪。吳  
亂後相逢。接戰之際。左右山石。  
伏兵大起。前後夾攻。見敗。言故  
使心腹人偵探。改裝送。見今。全  
州城內外。老少人民。並營屬。見機  
逃。賊在三十里內外。而手下無一  
名尺童。因措。急發軍。日夜  
下送伏望。  
午後又電。彼後。到城下。喊聲  
大振。口口口親到電局。報達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時急之由。

同二十七日未時未電。全羅道司

匪徒已迫城下。萬口同措。

右。付諸大臣。召。日夜會議。開。更

二。援兵。平。練兵五百名。派。新

任。忠。清。兵。使。命。日。出。五。令。七。タ。リ。シ。フ

同。子。白。探。報。 疑。三。日。可

從此。全州。屬。彼。電。報。阻。絕。中。外。疏

勤。

外。督。辦。趙。秉。稷。昨。日。陳。賀。四。能。後。

(正刑王均故討逆稱慶陳贊云)直往電  
報局經夜尚今未歸家(相往督亦家  
擇起以其電報句括辦故察電信  
入票之意也)

西湖(監羅)巡邊使李元會(兵使

曾有人望)差下當日下直(赴任)隨  
機應變。

又下給言于三南(德高全)以撫衆  
心而以嚴世永(參判)廉察使差下除  
下直即日馳赴三南吏治民瘼(一)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探探。

平安並堂兵丁五百名巡邊使領  
率下云云。

官軍之報敗可謂土崩瓦解(拒討  
使洪啟薰非其人而不响用兵人

皆悔視此是朝鮮貴班(蔘常  
之凡習奈何彼後所願皆從轉運

亦罷云而又有所願(監司令文鑑  
轉運使趙弼永均田使金昌錫

古阜郡梅庭使李容泰四人臬省

洪本  
常人

館 使 公 本 日

今羅境上此後解致云  
以治七年六月



東徒聚黨之案之續報

陰四月廿六日我清道監司電報

東徒次々解散矣。逢變之班家發通文會集家  
童教百名逐殺東學。且冲火於東徒家。而數日  
之內東徒教萬名會合。更為起鬧。伏聞。

公四月廿七日我五月慶尚道監司電報

向殺東學魁首白弘錫矣。東徒教萬名闖  
入晉州大開城中。去。可悶。

公廿八日我六月忠清道清州電報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東徒更聚報恩。將至陷沒。急請京軍  
下送。

公廿九日我六月忠清道監司電報

公州以下不通消息。而舊完伯金文鉉逃  
身步來于本營。聞其所傳。公州以下非  
國家所有云。

六月二日接到諸報告

昨日未時全州監司電報。以為賊臨城外。男女  
老少民見賊逃避。一營空虛。事勢急迫。若更  
無電報。下燭此城之不保矣。昨日未時以後。一

完伯、金州  
監司ナリ



無電報。自京電局屢次電送。未有一答。可知完營之已失去耳。

東徒昨入全州監營。而前完伯出避山寺。而以慶基殿奉太祖影幘。故派送禮曹堂上奉審以束也。全州電局則為東徒所撓。不得通信。自錦營設實負商牌。至于全州。以步撥（飛脚）急遞。至于公州。電通也。逃使明曉。進兵向于恩津。以為防衛。彼徒之前路云耳。

錦伯電報連入。道內東徒處々蜂起。列是官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屬多普退于官長而去。守宰拱手而已。青山縣數千。又屯聚云。錦伯忠清監司ノ指云

此樓初起於民。而吏與民符同。守宰稱以東徒。故東徒聞而驚懼。遂附吏民三黨合勢。其中吏樓最可畏。多謀知事。慣熟山川道路。形便府庫錢穀。故也。

向自政府發閱文于湖南列邑。添出兵于招討使營矣。賊已知機。微偽造政府閱文印押。象無差錯。以渠徒數百名。佯作某邑土兵。標附招討使營。而暗通棧密。接戰時為內應。以此

大敗之。此以吏輩造謀也。

招討使在於靈光。當初以七百名兵丁分三隊而  
送二隊於長城者。致敗。招討使之電報及啓  
文阻絕之由無他故也。亂徒以絕中路前後而  
不得通涉。而方留駐於靈光。勢孤力窮。自  
上谷分秘送輪船一隻於靈光。使招討使猝然  
下海於全州之北。而此事十分秘密。惠堂亦不  
知耳。惠堂。閩沙駁。指不

新差完伯抵到公州不能前進。新任金羅監司金  
鶴鎮。以指不  
沁營江華兵丁留駐於屏山。而只為觀望云。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逆遣使李元會領西營平安兵丁五哨。未曉  
將發云。西營兵丁衣次布木各一匹。錢一貫。領給云。

探偵者曰。李元會七十老將也。難堪重任。而以五哨兵  
何以抵敵。

無軍糧之故。忠清道內浦米上納京司者。移  
劃于逆遣使營。京軍與沁兵皆領節制云。

昨日自京電局派送電局主事一員。載鐵絲  
及電機具下去。以為行中通報事。

甲午四月廿七日或五月廿一日國王殿下八八道。左。勅諭  
下。

傳曰。惟予宵旰憂勤。為民一事。而民愈困瘁。所

在賒訛此為故也。蓋其為弊之端。予亦有種々入  
聞者。職由於貪污之吏。不克字恤。反以侵暴。令民  
不得安業。迫而致此。宜其隨聞乍黜。無俾留一日  
添一害。若其敢無良者。以當律痛懲。庸謝民心。  
豪武斷。有或與於官長。矜彼無辜。莫以  
資生。宜其探而戕之。抑其強而扶其弱。使窮節  
編戶。免有棲遑。其或小民愚頑。羣聚作孽。至  
顯壞名分。則亦宜其禁飭調劑。且夫國結所重  
雖一把一束。有未可平再增加者。而亦或有朝家  
所不知。擅自加歛一結之多。或倍蓰於原。稅農民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終歲作苦。瓶罍無儲。雖逢樂歲。未足租稅。而蕩  
枕此誰為官。而為此者。非直曰虐民也。其果知有  
國法者乎。宜其到查。檮原結外。無或濫收。仍令  
覈論其犯科之罪。所謂無名雜稅之許多。討索  
者。一物入市。色目焦焚。一舡過境。港閘橫錯。商民  
俱病。貨源耗竭。質遷空碍。日盡刁騰。宜其一切  
痛革。凡此諸般。民瘼為守宰者。不念予為民苦  
心。祇顧作利己之私計。思之寧欲無言。而其所以  
按席周察者。旬宜之責也。目下民情。嗷々聞聒。不  
待採探。傳聞根藉。自不可掩。而迄茲寥々。一未

卷四

草

旬宜  
與司職

登聞。是豈對揚之義哉。其為慨嘆。更有深於列  
俸。而亦惟在廟堂。糾謬而董飭之。其不職之大  
懲。創為弊之痛。繪革。可以直斷而秉裁。宜亟  
而勿徐也。并將此意。嚴飭各道。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五二義

發第 七十三號

支第 三九九三

大臣

次官

全羅道民氣之彙報

昨之末城親軍并軍讓兵在居千。四百名  
系成者之南方。進軍以我。今朝電行。ニラ  
少級。進系。中。内。譯。在。通。之。中。大

親軍壯衛營二哨 二百二十名

口 統術營一哨 砲兵百三十名

已上巡田使李之令。馬。但し統術營兵  
之者。ト。事。

西營 兵 二百五十七名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但し軍讓兵在年陰二月中國之儀仗兵

トシテ上軍中ノモノナリ

右附勇軍餉六百石銅錫二千個携第

右營兵ノ外。任。往。在。兵。七。千。余。名。野。戰。砲。一  
門。彈。藥。金。計。七。函。海。路。汽。船。三。台。在。道。遠。赴。  
中。令。之。等。シ。之。各。能。助。修。リ。ト。事。報。告。ス。

又巡邊使李之令。兵。出。隊。令。之。等。シ。ト。事。付。聞  
王ノ教諭。布。口。兵。之。對。ニ。ヤ。ト。事。云。フ。

巡邊使李之令。今朝下直時。俯伏榻前。  
上曰。聞以外將軍制之。卿須自任為教。

B 24

巡邊使對曰。臣之職。固今滿七十。而千萬  
言表。授臣以重任。臣亦無才無能。而且  
古語曰。老將無用云矣。臣何敢當此  
重任乎。

上曰。卿之重望。予素能聞矣。卿須裁  
諒。

巡邊使對曰。不敢當。且曰。臣之此行。只  
奉處分而行而已。將何以行事處分乎。  
上默然久之曰。自任之可也。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承之意。再三仰達。  
上又默然不悅久之。只以任意變通之意  
下教。

巡邊使唯唯而退。

右外今朝未得之電報。亦因之。其  
陰回月二十日。清中使。其監司。若電  
令是恩降隊官。平。則拉討使自院坪。倍  
道行陳。今日所。公。接戰云。此。後。亦。未。才。信。  
彼若是逐。則必。犯。恩。降。防。守。太。疎。忽。伏。伺。  
更。加。偵。探。仰。達。定。伯。新。任。公。慶。白。恩。降。



館使公本日

右内報告  
以故七年六月三日

三平

此傳代在使杉野清



水野大老法良公克此



光緒二十六年六月廿一日接覽

臺灣政務局

田義中

發第 七十五號

通商局長

七十五號

次官

檳榔嶼使報狀

陽六月二日

全州後城後官賊向軍運劫。聞之業報

臨四月二十三日我五月二十七日黃龍塔前後彼類

將向羅州等地云。故欲追而彼類奸計多端。

慮有完營全營去守。二十五日我五月二十九日回軍

向完。全則彼類果留長城。各馳先向完營。

至金溝院坪。勞問宣傳官五月二十五日報告

及下人二名。共給旨宣諭之。從爭李孝應

裴殷煥皆被害云。豈有如許逆賊乎。疾

馳躡後。則尚在一日程前頭。彼先去完。完判

及逆伯全判官及僅免走他云。二十八日夜時

量到完前山。結陳攻城。惡戰至酉時。擊殺

彼類中甲冑舞劍。能放千步銃者三千餘

名。其外捕斬數百人。乘勝攻城。將拔而日暮

退兵。成時被類放火。燒去城內外。渠魁聚

餘董堅守城堞。敢砲拒戰。方營雲梯進

攻。伏計。到全不可待。以赤子。期欲剝滅無

遺。百姓乃可少寬。下燭之地。然而賊勢猖

獗。不可無後援。清營兵斯速。不日下送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伏望。

本報告中ニ長城ニテ敗績シタルヲ云ハサル者ハ  
美シ振討使ハ思ヒテ之ヲ隱シ教シタルカ

言フ清營兵ハ清外ノ兵丁ヲ招セシモノナリ

本清營兵長援ノ義ヲ忠信監司ハ在ノ電稟ヲ

為セシ趣キナレハ振討使ノ求ニ應セサルモノト推考

セラレタリ

忠信監司電報

辭意難如此

蓋シ振討使請  
後辭意ヲ指ス

清營兵丁居半

臥病僅三百餘名内二百名則守沃川恩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津其餘把守兵營恩津沃川亦是要路

果難左右昨日電教則難已急促此電

似未全信清兵調發其各待勾教訓答送

計詳細即報

四月晦日我申時忠信監司電報

即見偵探首枚所告則沁兵江華與振討

兵會合一處與彼徒大戰不分勝負而全

州四面三十里結陣分兵向錦山珍山等

地云

又電報



東使先驅已至礪山。將向恩津云。

又電報

四月二十一日我日申時。招討使領軍。擊全州。大破之。斬賊三百餘級。官軍死者七人。招討使福禪。李敦應。隊官李學承。死之。

又電報

招討使大戰。彼徒於全州。斬殺二百餘名。斃被甲者三十餘名。而暫退軍。

又招討使了忠。監司。汪。電報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二十一日。我自辰時至酉時。進全州樓。戰。殺具甲。曹能。放千步。斃者三十餘人。又捕殺百餘人。攻城即拔。而以日暮。退陳。

陰五月二十日我日忠。監司。電報

招討使陣在龍頭。江華兵陣在西门。彼據城內。不知動靜云。

又電報

招討使三次大戰。前後殺彼兵三百餘名。官兵死者五六百名。

已上各報。據六招討使。前日大敗。償ハシカ



為ノ江華兵ト力ッ合セ二月一日陰四月廿一日全州ノ押守  
セ乱民ト大戦ニ及ビタルモ終ニ該城ヲ恢復ス能ハ  
サリト推定セラレタリ但シ官軍方ノ報告ニテハ同  
日戦ハ官軍勝利ノ方ナラシキ  
給旨宣傳官被害ノ件

布件ノ事實ハ前載ノ報告中ニモ見レシカ猶ホ  
別報ノ據レハ

給旨宣諭次下ニ去宣傳官李周鎬方欲宣  
諭馳入賊陣而宣諭未畢乱斫人馬并慘死

巡遊使進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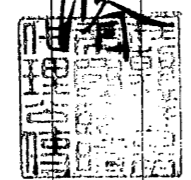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巡遊使初ノ公館ニ駐リ防守セシト見込ナリ  
レ處其後松村使勝利ヲ得タル後南門外  
ニ陣シ出給ヲ截住シ而シテ賊ハ城中ニ在リト  
ノ報ヲ接シタル存政府ヨリ巡遊使ニ電命シ  
テ直々ニ全州ニ進マシメトセリト云々

布及報告ニ也

明治廿七年二月七

臨時代理公使杉本渡



外務大臣陸奥宗元ノ敬

四



次官

明治二十六年六月廿一日發

郵務局

第七十八號

通商局長

七五七

中義田

金州蕪城後官軍進擊之云々彙報  
陰五月三日。我官軍特指討使電報

初三日。中時共賊接戰。拔其大將旗。  
斬其巨魁全順明及十四歲童壯士李福。  
龍共餘黨五百餘名。獲得銃刀三百餘。  
柄散止之賊民人一一捉得。復城指日可期。  
同日忠清道監司電報

政府今聞探報回報。則完府全情形一如  
日前。而自指討使指揮嶺越上嶺底下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十里。人民皆避云々。許多吏民之未得  
出城者。甚於魚肉。哭聲至及隣近云。情  
甚慘惻。恩津留陣兵巡迴奉元會。今日  
似抵完府。於清州營兵亦可以抵魯城。  
電旨退設於恩津地境。以使通信下諒。

口

肇慶廟慶基大祖大王ノ御像。端午祭  
設行其否。依筋電於完府。假設待回報  
仰達。伏計。清軍到泊後。請假等行之  
節。速飭該邑。而妙示知。一々準備。伏切憧々。

方嚴筋於該邑伏計下燭

六月八日在公州我視察負電報午前七時三十分

六日正午東學徒全公州外押し出し京

軍に敗ラルル京軍負傷ナシ東學死傷多シ

巡邊使今日八時進軍

同日午後三時公州若電午後五時幸公州接

午前八時唐在京畿道法人三千ヲ連レ

來ル武器アリ明日三千牙山ヲ入り唐ト

全公州向フナリシ全ノ謀リ李兩巨魁ヲ殺

サレシトノ電アリ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陰五月四日我公州抄討使電報

彼魁全孫斗大言出戰為我軍取斬彼

之取恃即全孫斗及十四歲童而皆見

殺喪魂驚膽餘童走入城內將有門亂

自潰云。

又探聞、據レハ全公州於セル亂徒ハ餘類五千人

ニシテ近日巨魁ヲ失ハル由リ降服ヲ願

フモノアリレカ抄討使以為ラク此等ノ匪徒ヲ

遺シ至ハハ明春再ニ事ヲ起スヘシ寧日之ノ

屠戮剝滅スルニ如クスト此趣飛脚ヲ差

三ヲ國王ニ奏上セシト云々  
曰ク甚巨魁ヲ殲シ哨送ニ有スヘシ且ツ城ヲ  
下スノ日城守多數ノ良民モ玉石俱焚ノ  
慮アレハ降服スルモノ之ヲ許シ輕重ノ因ヲ  
生殺ヲ定メ方然ルヘシト<sup>國王</sup>其奏ヲ可トシ  
即チ此方ヨリ松村使ニ答クシテラリト云々  
巡田使亦乞會ニ松村使洪啓薰ニ傳令  
シテ曰ク吾軍將日ナラスレテ完營<sup>全</sup>達ス  
ヘシ其前接戦スルヲ勿レト此方ヨリ目下尚  
口紙恢復ノ報ヲシ云々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官軍カ全知ノ於テ戰勝アリレハ前掲松村使ノ電  
報ノ内ヲミシテ全順明李福龍ノ兩首領ヲモ打取  
リト云々在公使我視察員ノ報告ノ就テ見  
ルモ必ラス事實ナルヘシト雖モ官軍ノ電報ハ  
虚飾アルヲ免カス故ニ此方ノ勝報モ或ハ誇大ハ  
失スルヤヤモ保シ難シ尤モ在公使ノ我十八  
里ノ距離アルヲ用テ我視察員ノ電報モ或ハ只一  
片ノ傳聞ニ過キサンモノ歟トノ疑アリ免角目ハ  
當政府ニ為メテ取アルヲ以テ務メテ此虚飾誇  
大ノ說ヲ捏造スルノ致クシテ後報ヲ達ス後ハ

サレバ其情ヲ悉シ難シ

先年漢城少尹李重夏氏ハ外務協辦ト

陞叙セラレ今般清國援兵ヲ派シ牙山ヨリ

上陸セシムル旨即チ口氏ヲ以テ迎接官ト為

シ儀衛官汝手我巡査  
如モニテ名ヲ率ヒ牙山ニ

向テ参リセシメラル而シテ是初清必援兵派

遣ニ義ハ固キマシ表氏ヲ經テ在大津ホ子

鴻章ニ密托セラレタルモノニシテ政府ハ全ク之ヲ

知ラズ只チ昨日ノ會議通リ賊勢ノ成行ハ

何レ因リ兵ヲ借ルヘト思惟シ居リト云突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然清必チ出兵シテ五月三日即我  
三ノ牙山

討者スレシ云々表氏ヲ通知接シ諸君

只チ果然ナリシ云々詭アリ

又去ル七日閩源駿氏ノ郎ニ封書ヲ授クモシテ

門吏ハ別々ニ料ス直チニ取次キヨリ口氏

之ノ向テ一讀スレハ何レ料ラシ事甚中ニ

源駿國家之亂臣閩門ニ賊子方伯守令

貪虐者皆源駿之忠臣耶國家之待臣

今昔逆類之作乱由チ生氏之塗炭先

輔源駿之頭然後國之民々若不然必

有天罰。汝鬼汝罪。

漢畢リ口氏大に憤怒し、封書ヲ取次

キタル口卒ヲ處罪シヨリト云リ

去リ五日、法金巡査七十名、銃器彈藥ヲ携

ヘ南大門ヲ出テタリトノ説アリ、因テ我巡査

ソレヲ行先等ヲ視察セシメタルニ、其情

國巡査ニ在リ、其情法金領事唐氏之ヲ引

率シテ、其外、出候し、法兵口比計、其部

諸般ノ周旋ヲ為ス、メナリト云リ、又右巡査

ノ外、軍用電信ヲ設ケ、其ノ技手一名、人夫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若キ者ヲモ口時、口口連シ、其ノ名ハ七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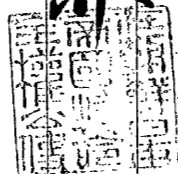
名ト云ル、其ノ是、積リ、返キ、其ノ手

右及報告ト也

明治廿七年六月十二

在在在

特命を権を使大島圭介



外務大臣陸奥宗元



光緒六年七月廿七日接覽

善後政局

日本兵入京、付朝野、模樣探報彙記

次實後

自大內召見惠堂訓詁、問曰：日兵入在京地、而彈丸火藥、馱來三四十馱、大砲四五坐、馱來云、詳探其裏許可也。惠奏曰：再作夜、袁世凱躬往日館、談辦日使、亦往清館、談辦而自清館前後、談辦騰歸送來、故藏在袖中、納上伏願、秘密乙覽。

自日兵入城後、宮外戒嚴、尤嚴、留營於近處、而日前軍器、又藏於此中、李中堂寄送云々、

得的確

大臣以下、見日兵之渡來、大為憂、每夜關內、相議此事、然其共論之說、姑未得聞。

袁世凱是日、奏事、以自國救軍進退之事、極為憂、

聞巷人民、見日兵來、共論曰：倭漢又起、戰事云々、而人心駭、甚至於物價騰貴、行錢極迫、且或朝臣、家隱為避亂之事。

最為憂、聞亦駭、而朝臣中、隱々多有惡話之說。

大隈、其始也、別說。

雲硯大院封書武監國詠間々往來而未知其  
内評年惠堂近日優送物件俾辭厚幣於袁  
館每日三四次書幅往來交契益緊云耳

支那兵入京三箇月件

清兵入來留往次南別宮修理明再明日間

入來云耳

清兵五千將入駐京城云而梨峴東營及下

都監兩處分駐云

彈丸四十乘大砲十餘出自清入京云

注去不事  
同漢書文  
未了清人



金州民擾之聞探報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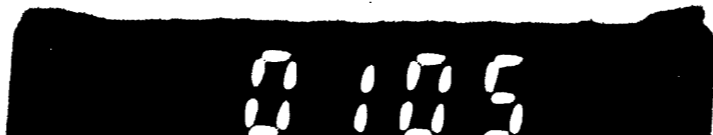
前全羅監司金文鉉巨濟府城死圍籬安置  
前校理李傑上疏論金文鉉趙東甲前古趙弼  
永轉運李容泰長與倅魚等罪請亟施邦刑以謝  
民心且論貪官汚吏之弊云姑無批答  
即見負商金順福沈守南等今月初三日以輪船  
下去全州偵探記今月初五日到全州城中二日留  
在初七日回發初九日入京也  
亂徒初三日棄城開北門出去不知去處云  
亂徒人數不下萬餘名踪跡何若是情器

鬼神難測云

官兵死者數百名連續於城內外十四歲魁  
首所殺者及前後所殺幾百名云者皆避  
亂之民實非亂徒云  
其間以電報連達勝捷者以安民心之謀計  
云

追後下送大砲二世中路是失云  
全州之東方近有泰山深處每夜隱々  
有喊聲或有砲聲云

黃海監營民擾起云



屠民尽為辟亂或聞道路所傳則京兵歸  
來後更為作亂云而亂民豈不得已戰切不殺  
京兵而但奪去軍器為主而至於鄉軍逢則  
殺之云渠等曰鄉軍貪官之兵京軍奉王命  
之兵不敢抗殺云耳

公事德初八日巳時復完城入完賊徒一自初  
三日其先鋒曰壯帥曰將軍者斬獲後連乞歸  
化有詐越牆然情形叵測不可不審慎且教  
夥多聲援早到未得輕視頃自東北門往逃  
走云故造雲梯三百餘件越城攻擊前所失

大砲一坐回旋砲一坐各邑所失軍器與藥鐵俱  
為覓得而越城之際自然洩機賊徒四散逃竄  
而皆是我銃所傷者也這之捉納之意令飭各邑  
鎮方送新伯及完判使之來會到今事勢繁共  
平安與中國兵丁若前進則西湖農形為不成  
樣方送牛猪雞卵於中國兵丁留陣處伏計巡  
邊使姑未抵到緣由  
亂黨自金州逃散復聚入於金堤邑燒其吏  
冢作亂而去

去月七八日十三日合戰東學金堤、敗走招

討使昨日午前十一時、豊田今日午前  
文の返り書に、電報本月十二日午後達

右に後

明治三十七年六月一日、此令全権公使大島圭  
外務大臣陸奥宗元



一 五月初九日全羅道司電報我六月十日

全州城中之賊徒等若兵馬等持  
東北門より出て四面散走し、  
今招討使、来遊、探し、  
あ城より復し、  
先づ電報、  
文ヲ待ツテ、  
到着ス

一 同日出使

昨日巳時全州逃去、賊徒當日中  
時、  
銃ヲ持シテ、  
在朝鮮國日本公使館

官署 閩僑 潮入 倉食 永分 定シ

止宿セト欲ス  
全州郡守ノ報告也、  
全州府守ノ報告也、  
十日公府、  
初十日、  
来電、  
軍再明日、  
葉帥完賊、  
後、  
親着、  
可慮、

一 同  
初十日、  
来電、  
軍再明日、  
葉帥完賊、  
後、  
親着、  
可慮、

清兵公明、  
向ハソト、  
電報